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东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WANG YANG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中德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8,867,75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美新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新塑木	指	惠东美新塑木型材制品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林氏三兄弟、实际控制人	指	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
新兴亚洲	指	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NEW GROUP ASIA INVESTMENT LIMITED），系公司控股股东
惠泉大亚	指	江苏惠泉大亚林工产业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西博肆号	指	深圳市西博肆号新技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梵创产业	指	张家港保税区梵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隼临环球	指	隼临环球有限公司（JL Worldwide Limited），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恒信通投资	指	惠州市恒信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天达投资	指	惠州市天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素值咨询	指	上海素值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天演投资	指	惠州市天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亨信生物	指	惠州市亨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浩焯贸易	指	东莞市浩焯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本盛投资	指	惠州市本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信天达投资	指	惠州市信天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鑫意诚投资	指	惠州市鑫意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正海聚锐	指	宁波正海聚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首发前股东
美新香港、香港子公司	指	美新海外有限公司（NEWTECHWOOD COMPANY LIMITE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新美国、美国子公司	指	NEWTECHWOOD AMERICA, INC.，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新建瓯	指	美新科技（建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新深圳	指	美新工程材料（深圳）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化塑胶	指	惠东美化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Home Depot	指	家得宝，The Home Depot Inc.，北美第一大家居建材超市
Lowe's	指	劳氏，北美第二大家居建材超市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荐人、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致同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	指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塑木/木塑/WPC	指	塑木复合材料（Wood-Plastic Composites），指以竹木粉、稻壳、秸秆等生物质纤维，与聚乙烯、聚丙烯或聚氯乙烯等高分子树脂为主要材料，利用专用功能助剂，经特殊工艺处理后加工成型的一种多用途新型环保复合材料
全包覆塑木复合材料、二代塑木复合材料、二代共挤塑木产品	指	360 度包裹有高分子保护层材料的塑木复合材料
PVC	指	聚氯乙烯（Polyvinylchloride），是氯乙烯在引发剂作用下聚合而成的热塑性树脂，可回收再利用
PE	指	聚乙烯（Polyethylen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可回收再利用
新料	指	未曾使用过的新塑料粒，即由石化厂经过一系列生产工序生产出来后尚未用来制作塑料制品的新塑料粒
再生塑料	指	回收的塑料制品经加工得到的颗粒状塑料粒子
ODM	指	原始设计制造商（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生产商为其他品牌商设计和制造产品并进行贴牌销售
功能助剂	指	润滑剂、相容剂、阻燃剂、增塑剂、着色剂、发泡剂、抗氧剂、冲击改性剂、抗菌剂、稳定剂等功能性添加剂
增塑剂	指	增塑剂是在工业生产上被广泛使用的高分子材料助剂。增塑剂的使用可以改善高分子材料的性能，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益
润滑剂	指	专用于塑木复合材料生产加工，改善其加工流动性能，提高制品外观质量，保证制品的物学性能，减少高分子化合物与加工机械之间的摩擦力，减少设备的磨损，使挤出成型能顺利进行的润滑剂
挤出、挤出成型	指	将混合材料放入挤出机，通过模具挤出板材
热压成型	指	将材料置于模具加热软化后，再施加压力以成型
注塑成型	指	一种注射兼模塑的成型方法，搅拌完全熔融的材料，经冷却固化后，得到

		成型品
SGLS 新加坡绿标认证	指	新加坡绿色标签是 1 类生态标签，由新加坡环境部发起，“绿色标签”旨在协助市民识别符合环保计划所制定的环保产品，自 1999 年以来由新加坡环境理事会（SEC）管理，是新加坡领先的环境标准和认证标志，在 43 个国家/地区认证了 3800 多种独特的产品。该计划旨在帮助公众识别符合某些生态标准的环保产品。
SCS 翠鸟认证	指	SCS Global Services 是第三方环境与可持续性认证领域的领先机构。其 SCS 翠鸟通过一整套严谨、科学、规范、量化的认证步骤，全面监控回收产品生产程序，有效区分回收产品与一般原生产品，最终确定产品中回收成分的含量。企业可获得回收成分认证，并在认证有效期内使用翠鸟标志进行市场宣传和产品推广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美新科技	股票代码	301588
公司的中文名称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美新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ewtechwood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ewTechWoo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东亮		
注册地址	惠州市惠东县大岭镇十二托乌塘地段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632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惠州市惠东县大岭镇十二托乌塘地段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6321		
公司网址	www.newtechwood.cn		
电子信箱	xmzou@meixin-wp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小敏	孙晗笑
联系地址	惠州市惠东县大岭镇十二托乌塘地段	惠州市惠东县大岭镇十二托乌塘地段
电话	0752-6531633	0752-6531633
传真	0752-6531634	0752-6531634
电子信箱	xmzou@meixin-wpc.com	hanxiaosun@meixin-wp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日报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高虹、何华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余鹏、古东璟	2024年3月13日至2027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793,118,566.29	746,189,001.38	746,189,001.38	6.29%	694,711,768.89	694,711,76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5,917,054.80	84,736,695.32	84,747,234.51	-10.42%	93,488,815.91	93,469,69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79,638,963.76	82,469,286.77	82,479,825.96	-3.44%	90,489,449.61	90,470,32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39,110,545.48	150,669,032.08	150,669,032.08	7.67%	213,781,196.73	213,781,196.7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5	0.95	0.95	-10.53%	1.08	1.0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5	0.95	0.95	-10.53%	1.08	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5%	20.66%	20.70%	-5.15%	33.81%	33.80%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1,171,269,986.82	939,377,477.45	939,377,477.45	24.69%	689,176,032.79	690,186,52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527,577,658.26	448,886,243.21	448,877,657.36	17.53%	367,062,288.13	367,043,163.0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638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952,050.92	210,311,097.91	198,875,094.53	193,980,32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46,200.37	25,786,254.58	14,210,321.61	17,774,27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82,576.97	25,577,877.51	14,530,663.94	22,247,84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49,472.05	-53,904,797.74	4,072,239.57	-16,928,515.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9,919.97	-390,407.07	-108,054.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67,557.41	3,739,573.49	1,803,130.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075,747.16	191,372.06	1,899,600.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9,051.92	-878,070.82	-33,458.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061.16	14,430.99	46,980.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351.58	409,490.10	608,831.75	
合计	-3,721,908.96	2,267,408.55	2,999,366.3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系个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从事塑木复合材料及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户外地板、墙板、组合地板等新型环保塑木型材。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 年 5 月），公司所处行业为“CE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中的“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之“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塑木是由再生塑料（由可再生的聚丙烯 PP、聚乙烯 PE、聚氯乙烯 PVC 等回收制成的）为原料，通过添加木粉、稻壳、秸秆等植物纤维混合成新的木质材料，再经挤出成型等塑料加工工艺，生产出的板材或型材。塑木生产所需的原料资源丰富，其中，再生塑料通过可再生塑料回收再利用制成，不仅来源广泛，且兼具环保和价格低廉的实用性功能；各类木材的木粉和各种植物纤维都可作为原材料，如工农业的废弃物，木屑、木粉、木材边角料、稻壳、秸秆、竹粉等。由于兼备木材与塑料的双重特性，塑木材料克服了木质材料吸水率高、易变形开裂、易被虫蛀霉变的缺点，既保持了实木的亲水性，又具有防潮耐水、耐酸碱、抑真菌、抗静电、防虫蛀等良好的性能。

塑木制造的主要工艺有挤出成型、热压成型、注塑成型等工艺，目前应用最为广泛、技术最为成熟的是挤出成型工艺。塑木在加工过程中也会产生边角料和报废料。因其产品配方的特殊性，这些边角料和报废料，甚至使用过的塑木复合材料制品经回收后，可粉碎后再二次加工成产品。因此，塑木复合材料生产技术的本质上是对资源的整合、循环和再利用，有着极高的经济与社会价值，具有环保减排和循环经济的特点。

（二）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塑木材料的规模产业化推广源于上世纪 90 年代的美国。随着技术水平的提高，塑木逐渐具备了塑料、木材、金属等单质材料的优点，现已在新材料领域自成一体。作为一个跨多个领域的新兴产业，塑木复合材料利用再生资源，主要采用可以大量循环再生原料制成，因而具有较高的科技含量和鲜明的产业特点。

由于塑木良好的性能和绿色环保的特点，目前各类塑木制品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形成了比较成熟规范的产业和市场，得到较为广泛的应用，产品的应用领域已从早期单一以生产普通物流运输托盘为主，逐步扩大到庭院建设、建筑装饰、市政园林、旅游设施、汽车工业、包装及运输业等多个领域。除铺板以外，还有护墙板、天花板、装饰板、踏脚板、壁板、高速公路噪音隔板、海边铺地板、建筑模板、防潮板等，均可使用塑木复合材料产品。此外，还可用于装饰边框、

栅栏和庭园扶手、包装用垫板和组合托盘，以及家具（包括室外露天桌椅）、船舶坐舱隔板、办公室隔板、贮存箱、花箱、活动架、推叠板、百页窗等等。塑木复合材料可以替代实木、塑料和铝合金等材料，具有广泛的应用场景及良好的发展可持续性，产业发展前景广阔。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新型环保塑木型材的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自主创新，成功在配方设计、共挤成型、安装技术等方面构建了多项技术壁垒。相较传统无包覆层的塑木复合材料，公司自主研发的 360 度全覆盖技术大幅提升了塑木复合材料的性能，使塑木产品更耐候、更耐磨、更美观，同时具有抗划痕、抗静电、耐污渍、不易开裂、不易霉变等技术优势。公司设计研发的在线压花工艺、后处理工艺以及颜色调配技术，使得产品表面具有天然原木般的纹理质感，同时使产品的颜色更为真实自然，提升了产品的美观度。

公司的核心技术转化能力在近年得到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多项性能指标优于国家或国际标准，在产品质量、性能指标和美观度上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主要产品取得 SCS 翠鸟认证证书（回收物质含量）、SGLS 新加坡绿标认证，并且通过国家标准“绿色产品评价木塑制品（GB/T 35612-2017）”认证，属于绿色产品。公司的技术中心曾先后被认定为广东省塑木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惠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是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木制品专业委员会首届理事长单位，广东省塑木型材及制品标准化专业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塑木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户外地板、墙板、组合地板等新型环保塑木型材，产品广泛应用于家庭院落阳台、公用建筑设施、园林景观建设等户外环境。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新型环保塑木型材的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自主创新，成功在配方设计、共挤成型、安装技术等方面构建了多项技术壁垒。多年来公司坚持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塑木产品，助力打造优质无忧的户外生活空间，凭借具有原木质感的全覆盖塑木产品系列受到世界各地用户的喜爱。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再生塑料	直接采购	18.44%	否	4,903.83	4,392.00
新料	直接采购	16.67%	否	7,248.79	7,047.33
纤维	直接采购	10.62%	否	1,049.62	997.73
增塑剂	直接采购	7.01%	否	15,312.19	14,336.06

润滑剂	直接采购	6.29%	否	13,560.86	13,451.33
-----	------	-------	---	-----------	-----------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高性能塑木复合材料	工业化生产阶段	公司研发团队及核心成员均有着超过十年的塑木行业经验，丰富的行业经验是推动公司技术和产品不断发展的重要动力	拥有国内专利技术 174 项，同时拥有 15 项境外专利	自主研发，生产管理成熟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高性能塑木复合材料	63000 吨	83.87%	75400 吨	新增产线，年设计产能 75,400 吨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拥有如下业务许可和资质：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1	美新科技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注册编码： 4413941129 检验检疫备案号： 4413004154	惠州海关	2021.03.31	长期
2	美新科技	排污许可证	9144132376380689700 01Q	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03.01	2028.02.29
3	美新科技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4413230008216	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4.22	2026.04.21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公司主营产品塑木复合新材料符合国家发展循环经济的战略方向

2021年7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了《“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规划明确发展循环经济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重大战略。公司成立至今始终专注于新型环保塑木型材研发、生产和销售，新型环保塑木型材以回收再利用材料为主材，采用先进的生产制造技术，将传统工业品以绿色环保的方式与新材料技术相融合。公司产品中超过85%的成分由循环再利用的资源再制而成，从原料到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均符合环保、健康、安全的原则，主营业务契合国家战略，顺应“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等战略要求。

(2) 公司参与多项行业标准制定，技术研发实力强劲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秉承创新驱动的发展战略，始终坚持对核心技术、关键工艺、先进设备的自主研发或技术改造，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及提升产品性能。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取得了多项自主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末已拥有多项国内专利技术和境外专利。公司的技术中心曾先后被认定为广东省塑木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惠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是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木制品专业委员会首届理事长单位，广东省塑木型材及制品标准化专业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基于在塑木复合材料领域的技术实力及综合影响力，公司曾多次受邀参与塑木行业国家标准、地方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起草工作，是GB/T35612-2017绿色产品评价木塑制品、GB/T35463-2017木塑复合材料及制品体积密度的测定方法等国家标准的主导起草单位/参编单位。2021年8月，公司荣获由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颁发的“2020年度中国轻工业塑料行业（塑木制品）十强企业”称号。2022年，公司入选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公布的2022年度绿色制造名单，且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2022年公布的10种绿色设计的木塑型材均为公司产品，占比100%。

(3) 公司掌握产品核心配方，产品性能具备竞争优势

公司自主研发的全包覆技术，大幅提升了塑木复合材料的性能，解决了传统无包覆层的塑木因裸露所带来的缺点，使塑木产品更耐候、更耐磨、更美观，具有抗划痕、抗静电、耐污渍、不易开裂、不易霉变等技术特点。目前国内同行业公司生产的全包覆塑木产品要实现较高的耐候性能，其面层料生产的核心配方材料主要依赖国外公司进行供应。公司

已掌握包覆层配方自主设计能力，无需依赖国外特定供应商，面层料核心配方材料的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大大增强了公司的技术实力和技术独立性，在打破国外技术依赖的同时降低了生产成本。

另外，公司自主研发的面层料配方在抗划痕性能、耐磨性能以及与芯层的粘合指数等产品各项关键指标上均显著优于对比厂商或行业要求，使得全包覆塑木产品的使用寿命长达 25 年，远高于普通塑木产品平均约 6 年的使用寿命。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配方设计保证了塑木不同介质之间高度粘合，使户外型材在长期日晒雨淋、冷热循环的恶劣条件下仍能保持良好的耐候性能。

塑木生产设备及挤出模具的完备与先进程度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塑木材料的品质，因此公司对核心生产设备进行了十多年的自主创新及改良。经过升级改造后的核心设备包括全自动配料上游生产线、全自动输送原料设备、全自动在线压花设备、数字化全自动调色设备、全自动抽真空设备、全自动表面原木处理生产线、自动组装生产线等，已覆盖整个塑木生产流程。目前公司拥有多条自动化程度较高的塑木生产线，成功实现了产线自动化、规模化生产，提高了生产效率及产品良品率，使公司产品品质达到业内领先的水平。此外，在信息化及智能化方面，公司建立了数控生产管理工程，整个生产过程全面由 PLC 数控生产管控，令产品品质更加稳定。公司自建了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可在线进行数据采集，并且进一步整合了生产计划、条码标签管理、仓库管理等系统，可以做到准确的物流跟踪，全流程具备良好的可追溯性，品质管控更为有效。

(4) 公司具有丰富的产品系列，产品品质优势明显

公司在早期开发出全包覆技术的塑木产品后，不断地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后续又推出了提升产品木质感的系列产品，开发了适合家庭 DIY 的组合地板以及兼具设计美感及实用性的新型墙板，提供了数十种新的产品颜色，并通过升级产品配方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的抗静电和防滑能力，还开发了具备更优承重结构性能的铝塑共挤产品，使公司的塑木产品具有良好的产品竞争力。公司凭借上述成熟的全包覆技术、独特的产品外观风格、丰富的产品系列等竞争优势，已成功进入欧美等塑木成熟市场，产品销往全球 50 多个国家及地区。

(5) 公司培育了国际知名的塑木品牌，自主品牌优势显著

目前全球塑木市场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等发达地区，我国塑木行业产品整体以外销为主，由于我国塑木品牌在境外知名度较低，国内塑木行业整体呈现以 ODM 贴牌为主、自主品牌为辅的行业格局，真正以自主品牌与国际塑木龙头企业直接展开竞争的企业较少。公司坚持培育自主品牌，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持续的技术创新与商业推广，在全球市场上打造了“NewTechWood”这一深受消费者喜爱的知名品牌，自主品牌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 80%。公司凭借自主品牌在国际市场上与国际行业龙头企业 Trex、Fiberon 等直接竞争并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打破了国内塑木行业整体以 ODM 贴牌销售为主的市场竞争格局，是国内少数以自主品牌在国际市场竞争的知名品牌商之一。

(6) 公司优质客户沉淀能力凸显，战略布局全球

凭借领先的产品技术、优异的产品质量和较高的自主品牌知名度，公司开拓了 Home Depot、Lowe's 等全球领先的家居建材超市、Amazon、Wayfair 等大型零售商以及 The Italian Decking Company 等专业塑木复合材料经销商，以自主品牌入驻上述知名客户的销售渠道，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优质的客户资源反映了公司自主品牌在塑木复合材料领域的产品优势和市场地位。

公司市场覆盖全球各大洲超过 50 个国家或地区，全球化的布局有助于打响公司品牌的全球知名度，有力保证了公司产品的市场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亦为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提供了足够的发展空间和潜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是“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我国整体经济发展面临着机遇与挑战。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市场机遇，始终坚持聚焦主业发展的经营策略，优化产品结构、加大研发投入、加强营销网络建设，不断提高自身研发技术实力，强化营销网络和服务体系，提升自主品牌影响力，同时采取积极有效的市场策略，紧跟市场需求变化，进一步提升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

依托公司优秀的产品技术水平、研发设计能力和生产制造能力，以及面向全球的专业营销网络和较强的自主品牌影响力，公司在全球的塑木市场取得了良好的客户反响和市场影响力，系少数能够以自主品牌与国际行业龙头直接竞争的国内塑木厂商。报告期内，公司与北美第一大家居建材零售商 Home Depot 在内的各类家居建材超市、建材批发/零售商、室外工程商等客户的合作进一步加深，产品销售规模持续增长。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311.8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29%，主要是由于墙板产品和北美市场收入提升所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1.7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0.42%；公司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63.9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44%。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1、公司自 2022 年第四季度开始持续加大北美和国内市场的开发投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并增加建设投入，导致 2023 年度生产经营相关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3,477.62 万元，增幅 38.37%；2、2023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收益少于 2022 年度，汇兑收益同比减少 724.21 万元。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93,118,566.29	100%	746,189,001.38	100%	6.29%
分行业					
加工制造业	793,118,566.29	100.00%	746,189,001.38	100.00%	6.29%
分产品					
户外地板	320,597,575.25	40.42%	339,683,961.13	45.52%	-5.62%
墙板	323,075,422.35	40.73%	267,884,741.48	35.90%	20.60%
组合地板	60,489,922.08	7.63%	64,248,688.17	8.61%	-5.85%
其他型材	40,654,261.55	5.13%	23,003,835.37	3.08%	76.73%
配件	46,035,937.80	5.80%	46,194,586.34	6.19%	-0.34%
其他业务收入	2,265,447.26	0.29%	5,173,188.89	0.69%	-56.21%
分地区					
境内	49,260,348.22	6.21%	39,629,063.34	5.31%	24.30%
境外	743,858,218.07	93.79%	706,559,938.04	94.69%	5.28%
分销售模式					
经销	577,801,495.08	72.85%	575,313,206.86	77.10%	0.43%
直销	215,317,071.21	27.15%	170,875,794.52	22.90%	26.0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加工制造业	793,118,566.29	531,052,665.90	33.04%	6.29%	0.52%	13.17%
分产品						
户外地板	320,597,575.25	244,305,182.15	23.80%	-5.62%	-10.20%	19.54%
墙板	323,075,422.35	198,242,671.99	38.64%	20.60%	16.00%	6.72%
分地区						
境外	743,858,218.07	497,553,903.81	33.11%	5.28%	-0.85%	14.26%
分销售模式						
经销	577,801,495.08	402,554,869.16	30.33%	0.43%	-2.76%	8.17%
直销	215,317,071.21	128,497,796.74	40.32%	26.01%	12.40%	21.8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户外地板	29,085 吨	27,805 吨	320,597,575.25	上升	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升值
墙板	19,461 吨	18,322 吨	323,075,422.35	上升	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升值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境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境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高性能塑木复合材料	2023 年境外销售收入 74,385.8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93.79%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未发生变化	根据政策及海外市场的情况，及时灵活调整市场策略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加工制造业	销售量	吨	50,425.00	53,004.51	-4.87%
	生产量	吨	52,837.98	54,475.21	-3.01%
	库存量	吨	11,769.55	9,356.57	25.7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加工制造业	直接材料	290,322,226.97	54.67%	299,425,684.75	56.67%	-3.04%
加工制造业	直接人工	42,310,652.96	7.97%	42,900,526.01	8.12%	-1.37%
加工制造业	制造费用	114,192,361.36	21.50%	100,212,775.61	18.97%	13.95%
加工制造业	其他	84,227,424.61	15.86%	85,777,866.22	16.24%	-1.8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91,341,604.5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9.3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41,750,245.94	17.87%
2	客户二	76,603,548.75	9.66%
3	客户三	75,651,695.50	9.54%
4	客户四	64,491,973.65	8.13%
5	客户五	32,844,140.72	4.14%
合计	--	391,341,604.56	49.3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4,766,871.7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8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9,619,745.22	12.80%
2	供应商二	20,043,031.72	6.47%
3	供应商三	17,796,678.68	5.74%
4	供应商四	15,533,634.54	5.02%
5	供应商五	11,773,781.58	3.80%
合计	--	104,766,871.74	33.8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0,529,039.00	30,621,346.72	65.01%	持续加大北美和国内市场的开发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	74,875,203.15	60,006,724.58	24.78%	
财务费用	21,079,160.09	14,132,614.46	49.15%	本期支付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3,856,949.57	25,787,620.03	-7.4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包装车间热收缩膜包装产品全自动包装生产线技术开发	该生产线研发完成后，计划生产线人数由 20 人减少为 10 人，并降低了工人的劳动强度，降低包装成本。	设备试制	研发一套包装车间热收缩膜包装产品全自动包装生产线。可实现需要热收缩膜包装的产品自动进板，自动叠板，自动码垛。	通过自动化设备的研发提高我司设备包装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自动可变花纹在线压花技术开发	目前塑木花纹以单一重复花纹为主。此设备研发完成后，可实现花纹的连续，随机可变，增加板材表面花纹的丰富性，表面纹理变化更加接近真实木材的纹理变化。	试生产	研发一种新型的自动在线可变压花设备，可以实现在线压花的自动随机变化，减少板材花纹的重复性。	通过研发自动可变花纹在线压花技术，增加我司产品花纹的多样性，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导电塑木型材的研究与开发	塑木型材可作为装饰材料应用于很多不同的场所，作为地板使用是其中一项重要的应用。塑木材料作为木材的替代品，还保留了一份塑料的特性，当环境温度高，空气湿度小的时候，人在板材上行走，因摩擦导致静电在人体上积累，再次触碰到导体的时候会产生放电现象。本项目旨在降低塑木型材的表面电阻，使静电及时转移，避免在人体积累。	已完结	研究一款新型的导电塑木型材，降低全包覆面层材料的表面电阻，提高导电能力，且导电助剂组分与面层基材材料有很好的相容性，在使用过程中不会出现析出及变色现象。通过改性的面层材料的表面电阻可达到 104 欧姆。	通过导电塑木型材的研发，提高塑木产品的抗静电性能，提升客户的产品体验，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高韧性、哑光性铝共挤产品面层材料的开发与研究	铝共挤产品在塑木产品的基础上提升了刚性及抗弯性等性能，进一步扩大了应用范围，铝共挤产品的面层材料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会产生热胀冷缩	已完结	研究一种高韧性、哑光性铝共挤产品面层材料，通过改性技术提高面层材料沿挤出方向的抗撕裂韧性，80℃退火测试 100 小时无开裂现象。另外	通过对高韧性、哑光性铝共挤产品面层材料的研发，丰富我司产品的种类，扩大产品的应用范围，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

	情况，而基础铝材的热胀冷缩则非常小，两者的比例不一致，容易导致面层材料发生开裂现象。本项目研究一种高韧性、哑光性的面层材料，使得铝共挤产品有坚固的包覆层及很好的外观视觉效果。		通过添加高分子改性料来实现哑光效果，相比于添加无机填料的方式，高分子改性料不会析出和影响颜色的变化。面层材料的哑光效果可达到小于 15 分光。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0	80	25.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89%	10.78%	1.1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9	9	0.00%
硕士	2	0	1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0	15	33.33%
30~40 岁	47	36	30.56%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3,856,949.57	25,787,620.03	21,851,390.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1%	3.46%	3.1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784,213.69	601,134,921.86	-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894,759.17	751,803,953.94	-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10,545.48	-150,669,032.08	7.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60,212.39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677,549.65	155,907,353.72	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677,549.65	-155,847,141.33	1.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713,775.29	551,052,267.55	2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505,441.73	222,514,766.31	56.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08,333.56	328,537,501.24	0.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85,981.08	14,190,565.28	176.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56.17%，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金额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176.85%，主要系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与净利润之间差异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加快资金周转、减轻短期资金压力、提高资金营运效率，香港子公司对客户的应收账款通过香港星展银行进行附有追索条款的保理融资，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将保理融资款计入“短期借款”，同时在现金流列示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未计入经营性现金流量所致。当期将客户已支付货款的部分列示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进行模拟测算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140.55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良好，与净利润 7,591.71 万元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 2023 年度客户回款情况良好，经模拟测算后的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3,569.17 万元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792,443.06	-5.59%	主要系到期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83,304.10	-5.00%	主要系未到期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否
资产减值	-6,893,882.36	-8.04%	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67,377.97	0.08%		否
营业外支出	680,117.64	0.79%	主要系存货盘亏损失和公益性捐赠等支出	否
其他收益	5,533,039.99	6.46%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77,923.25	-0.21%	主要系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93,607.72	0.23%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2,454,855.56	11.31%	95,083,533.60	10.12%	1.19%	
应收账款	145,094,936.32	12.39%	104,974,511.38	11.17%	1.22%	
存货	300,061,566.62	25.62%	260,051,172.97	27.68%	-2.06%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固定资产	373,959,263.61	31.93%	326,825,620.20	34.79%	-2.86%	
在建工程	100,460,926.34	8.58%	40,828,846.12	4.35%	4.23%	
使用权资产	2,648,941.92	0.23%	8,887,191.21	0.95%	-0.72%	
短期借款	321,305,192.95	27.43%	246,280,180.77	26.22%	1.21%	
合同负债	5,939,523.86	0.51%	3,383,411.06	0.36%	0.15%	
长期借款	123,444,687.12	10.54%	69,134,888.11	7.36%	3.18%	
租赁负债	937,372.32	0.08%	1,597,976.94	0.17%	-0.0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025,613.95	158,795.90					70,306.86	4,254,716.71
上述合计	4,025,613.95	158,795.90					70,306.86	4,254,716.71
金融负债	0.00	4,442,100.00						4,442,10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系上年年末与本年末的汇兑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30,683,015.82	30,683,015.82	保证金
应收账款	37,832,738.19	37,654,924.32	质押受限
固定资产	41,515,409.26	20,382,922.37	抵押受限
无形资产	24,006,798.74	20,531,354.95	抵押受限
合计	134,037,962.01	109,252,217.46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7,647,931.06	165,877,666.05	-10.9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美新科技新型环保塑木型材产业化项目	自建	是	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	43,592,270.04	45,828,137.26	自有资金及银行融资资金	8.98%	107,369,700.00	0.00	不适用	2024年03月0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 期)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合计	--	--	--	43,592,270.04	45,828,137.26	--	--	107,369,700.00	0.00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结售汇	0	0	-444.21 万元	-444.21 万元	2,500 万美元	1,350 万美元	444.21 万元	0.38%
合计	0	0	-444.21 万元	-444.21 万元	2,500 万美元	1,350 万美元	444.21 万元	0.38%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	<p>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与上一报告期无重大变化。</p>							

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包括期末未交割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444.21 万元及本期已交割合约的投资收益人民币-479.24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远期结汇业务和外汇期权业务，公司开展金融衍生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锁定目标汇率，降低了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的外币持有量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风险整体可控。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购买的远期结售汇合约，系为控制外币在手订单的汇率风险而与银行签订，其投资金额低于相应的外币在手订单，且时间匹配，不存在违约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期末衍生金融资产均系公司购买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其应计公允价值=卖出(买入)外币金额*(合同约定的远期汇率期末-与该远期结售汇合约近似交割日的远期汇率)/(1+折现率*资产负债表日至交割日天数/36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稳健为原则，以货币保值和规避汇率风险

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为目的，不做无实际需求的投机性交易，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通过锁定汇率，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售汇业务总协议书》，在该协议书项下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本期购入美元 2500 万，卖出美元 1350 万，报告期内确认投资收益人民币-479.24 万元，报告期末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444.21 万元。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战略规划

公司基于“国际化、品牌化”的战略定位，立足于全包覆塑木复合材料的创新升级，致力于满足国内外市场的多样需求并提供高质量的绿色新型材料产品。国家推动绿色低碳循环产业发展不仅要求企业进行生产线的绿色升级，更要求产品竞争力有质的提升。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于塑木复合材料领域，对原材料、配方、工艺及生产设备等诸多方面进行自主创新，全面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引领我国塑木复合材料产业进步，提升国际影响力。

在技术发展战略上，公司将持续对塑木复合材料进行技术升级，通过高分子保护层材料配方、生产设备及挤出模具的提升改良等核心技术积累，强化公司全包覆塑木产品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另一方面，公司也在持续开发包括复合铝塑共挤产品在内的一系列新型产品，为满足不同的客户需求做好技术储备。

在产品发展战略上，公司将发挥现有海外渠道优势，持续保持对国际市场发展变化的洞悉能力，拓宽产品线以迎合全球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并积极拓展国内市场。此外，公司将探索提供室外装饰及景观小品设计、生产、安装的成套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

（二）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未来规划

1、扩大产业化规模

公司主要从事塑木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凭借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的可靠性等多方面竞争优势，公司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主要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金额稳步增加。随着国内外对塑木产品需求的持续提升，更多的采购订单需要更大的产能，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运用计划，重点扩大现有塑木产品的生产能力，并根据未来市场情况合理规划生产线结构、丰富产品线并提升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实现经营规模扩张，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营业盈利能力。

2、加大关键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力度

新型塑木复合材料的研发及生产有着研发投入大、技术复杂度高的特点。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专注于塑木复合材料及其制品这一领域，保持了数十年的长期研发投入，自主攻克了配方、生产工艺及设备改良等关键技术难题，积累了大量研发经验，使得公司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时拥有较强的实力。公司保持竞争力的核心要素是对提高技术实力的不懈追求，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保持持续增长。

随着全球塑木复合材料产业的逐步扩大，市场竞争愈加激烈，各家厂商都将技术创新放在首位，提升细分领域的差异化优势。公司将持续加大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的投入力度，将核心配方改进、产线自动化及智能化水平等多个角度作为创新重点，争取引领新一代塑木复合材料前沿技术，科学合理地推动技术成果产业化。

3、加强市场开拓和营销网络建设

公司重视自主品牌建设及下游市场开拓，并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自主创新，目前已形成品类齐全、性能优异、美观耐用的系列塑木型材产品，获得了全球主要塑木消费市场用户的认可。针对北美与国内及其他新兴市场情况的不同，公司将实施具有针对性的方案。公司将在继续巩固与现有海外销售渠道紧密联系的同时，积极挖掘国内及其他新兴市场。由于市场发展程度的不同，公司在布局国内市场时，将把营销网络的建设与自有品牌的推广同时并进，划分区域建设营销服务中心，由点及面发挥辐射作用，进一步提升国内市场份额。

4、专业人才建设

高质量发展需要人才支撑。为了激励员工的创新行为，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激励制度，以充分调动人员积极性，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将公司发展红利与员工分享。公司将持续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的建设和提升。构建人才建设系统，为不同类型的人才规划符合其职业发展的晋升路径，不断完善人才引进、培养、考核、激励等制度流程，实现人力资源与公司业务发展的高效适配，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美元汇率波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境外销售为主，出口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未来若出现国际政治经济局势不稳定的情况，美元形成较长时间内的单边持续、快速贬值的趋势，公司将面临汇兑损失增加的风险，将对利润总额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密切关注美元汇率市场走势，趋利避害。积极利用各种金融工具，灵活调整出口结算与定价政策等，以期最大程度地规避美元汇率变化可能带来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塑料颗粒、纤维及功能助剂等，报告期内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较大。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总体市场供应充足，价格主要受市场供需关系的影响。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成本上升压力，导致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下降风险。

公司将持续优化采购策略，跟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集中采购、长期合同等方式，锁定供应商和价格等措施来降低采购成本。

3、出口贸易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及局部地缘政治环境紧张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外销为主，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 90%，境外销售区域主要包括欧洲、北美洲、大洋洲和亚洲等，遍布美国、法国、荷兰、澳大利亚、墨西哥、英国、西班牙、意大利、韩国、爱尔兰、日本、韩国、泰国、印度等全球众多国家或地区。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地区以欧美市场为主。

近年来全球贸易受到了主要经济体贸易政策变化、主要发达国家经济增长放缓等因素的影响，全球贸易摩擦明显增多，国际经济体之间的贸易摩擦时有发生。此外，近年来国际局势跌宕起伏，各种不确定、不稳定因素频现，地缘政治问题可能对某些国家或地区的经济贸易发展产生显著影响。2018年9月17日，美国颁布的第二批2,000亿美元加征关税清单中，发行人出口的塑木型材产品（HTS编号：3918.90.90）被加征10%关税。2019年5月9日，美国政府宣布自2019年5月10日起对从中国进口的2,000亿美元清单商品加征的关税税率由10%提高到25%，对公司出口美国地区的业务带来一定影响。

若未来国际市场政治、经济、贸易政策等发生较大变化或经济形势恶化，公司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的贸易政策发生较大不利变化等情况，将会加大公司海外业务的风险，对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造成不利影响；若海外客户因加征关税的原因降低公司产品的采购价格，将会使得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下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面对风险，公司将加强多元化市场布局，不依赖单一市场，通过开拓新的市场来分散风险；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根据目标市场的政策变化和地缘政治环境，灵活调整出口策略；加强技术研发和品牌建设，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竞争力；针对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或危机，建立应急机制，包括危机预警、危机应对和危机恢复等方面；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有效地应对，减轻损失并尽快恢复正常运营。

4、国内市场拓展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目前，国内户外型材市场主要是以市政园林地产等为主的商业工程市场，民用相对较少。随着塑木材料在市面上的普及度逐步提高，越来越多的国内消费者关注、认识、接受和使用到这种使用寿命更长、维护成本更低、无甲醛危害的新型绿色建材。从国内市场的产品结构上来看，普通塑木产品的销售稳步增加，全包覆的共挤塑木产品快速增长中。未来公司拟加大全包覆塑木产品在国内市场的推广，可能存在推广拓展效果不理想或无法快速、显著地扩大国内市场份额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未来在国内的业务增长，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国内业务增长的不确定性。

面对国内市场开拓存在不确认性的风险，公司持续深入去了解国内市场，实时制定灵活的市场策略，拓展多元化市场，加强合作与联盟，同时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以降低单一市场的风险，不断提升公司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塑木产业对资金和技术投入都有着较高的要求。随着国家相关政策支持产业提高产品质量参与国际市场竞争，企业越发重视自主品牌的培育，加大对国内外渠道建设力度已成为产业发展的方向。随着塑木产业进一步发展，未来很可能有更多企业参与塑木复合材料的研发及生产，如果新竞争对手突破行业壁垒，行业将可能呈现品牌、技术、资金实力全方位竞争的态势。

面对市场竞争将越发激烈，公司着力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和变化趋势，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加强自主品牌建设，满足全球客户差异性需求，不断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健全公司治理制度规则和完善内控体系，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 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的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没有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存在机构混同等影响公司独立经营的情形。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滥用控制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没有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地位谋取非法利益，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等决策机构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 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均获得全票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证了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利，确保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可以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利。

- 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透明选聘董事，保证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报告期内有董事 9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忠实勤勉为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使职权，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

- 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透明选聘监事，保证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现有监事 3 名，其中 1 名为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勤勉尽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相关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且拥有完整的采购供应、生产研发、销售以及售后服务系统。

（一）资产完整

公司由美新塑木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整体变更设立，公司的各发起人是以其拥有的美新塑木的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投入公司，该等出资已经致同《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 441C000236 号）验证，已足额缴纳。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被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严格分开。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股份公司设立后，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财务会计制度和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按照业务要求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并独立纳税，与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保持了财务独立，能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适应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总经理的工作细则等。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公司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及机构，包括综合管理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采购部、人事行政部、研发中心、生产运营部门、设备管理部、销售部等。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各部门的规章制度。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管理机构、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系统和相应的人员，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者显示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4 月 03 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6 月 17 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8.《关于制订〈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9.《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

					月 15	月 28						
					日	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李承晟	男	33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陈臣	男	41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2 月 28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王清文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王平辉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庄任艳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2 月 28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何国强	男	4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赖茂丰	男	55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李青海	男	40	监事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邹小敏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WANG YANG	男	45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陈海平	男	59	董事	离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林映雪	女	4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 年 03 月 15	2024 年 02 月 28	0	0	0	0	0	

					日	日						
合计	--	--	--	--	--	--	2,400,000	0	0	0	2,4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董事陈海平先生、独立董事林映雪女士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届满离任。

林东亮先生因个人工作重心调整，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辞任董事长职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林东亮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03 月 27 日	个人工作重心调整离任
陈海平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2 月 28 日	任期满离任
林映雪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2 月 28 日	任期满离任
林东融	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27 日	被选举
陈臣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8 日	换届选举
庄任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8 日	换届选举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林东融，现任董事长

林东融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美新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和研发总监。林东融先生毕业于德克萨斯大学奥斯汀分校（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获石油工程学位。1980 年 6 月至 1989 年 3 月在 Sun Exploration and Production Company 历任运行工程师、生产工程师、油藏工程师。1990 年 3 月至今，任 T & T Group Inc. 董事。2010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美新塑木总经理、研发总监；2021 年 3 月起担任美新科技董事、总经理兼研发总监；2024 年 3 月 27 日至今担任美新科技董事长。

2、林东亮，现任董事

林东亮先生，1954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美新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现任公司董事。林东亮先生毕业于德克萨斯大学（University of Texas），获石油工程和土地工程学位。1980 年 1 月至 1984 年 6 月于 ARCO OIL & GAS CO. 任石油工程师；1984 年 7 月至 1988 年 7 月于中国湛江市阿科石油公司任工程师；2003 年 1 月创立大大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总经理；1994 年 7 月至今，于 Eastern Brothers Investment Inc. 任董事，2007 年 2 月至今，于 Eastone Investment Limited 任董事；2004 年 6 月创立美新塑木并担任董事长；2021 年 3 月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担任美新科技董事长；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董事。

3、林东琦，现任董事

林东琦先生，1952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美新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现任公司董事。林东琦毕业于香港东南无线电学校。1970 年 1 月至 1971 年 6 月于喜万年收音机公司任技术员；1971 年 6 月至 1978 年 10

月于中原电器任技术员；1978 年 11 月至 1981 年 5 月于西方电器任技术员；1981 年 5 月至 1991 年 12 月于黄氏音响任经理；1991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于香港大大有限公司任经理；1994 年 7 月至今，于 Eastern Brothers Investment Inc. 任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于环冠贸易有限公司（Global Champion Enterprise Limited）任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董事。

4、郑小明，现任董事

郑小明先生，1958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美新科技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的妹妹的配偶，系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直接持有公司 240.00 万股，占比 2.69%，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郑小明先生毕业于西南德克萨斯州立大学（Southwest Texas State University），获工商管理学士学位。1985 年至 1990 年在美国德州 BJ Emporium 公司工作，任职部门经理；1992 年至 2004 年 6 月在 T & T Group Inc. 工作，历任业务经理、副总裁；2004 年 6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美新塑木副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董事、副总经理。

5、李承晟，现任董事

李承晟先生，1991 年出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考文垂大学（Coventry University），获得市场管理硕士学位；2019 年 3 月至今于深圳市西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美新塑木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董事。

6、陈臣，现任董事

陈臣先生，1983 年出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得数量经济学硕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11 月担任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中国华信能源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担任华信集团（欧洲）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事业部投资总监；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大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24 年 2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董事。

7、王平辉，现任独立董事

王平辉先生，1981 年出生，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及法学学士学位；2007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众诚律师事务所；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独立董事。

8、王清文，现任独立董事

王清文先生，1961 年出生，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东北林业大学，获得木材科学与技术博士学位；1985 年 6 月至 1987 年 8 月，于东北林业大学担任教员；1987 年 9 月至 1993 年 8 月，于东北林业大学担任讲师；1993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于东北林业大学担任副教授；2000 年 9 月至 2017 年 7 月，于东北林业大学担任教授；2016 年 1 月至今，于华南农业大学担任教授；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独立董事。

9、庄任艳，现任独立董事

庄任艳女士，1970 年出生，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海运学院，获得财务与会计硕士学位；1995 年 1 月至 1997 年 6 月担任深圳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1997 年 6 月至 1998 年 6 月担任香港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1998 年 6 月至 2001 年 8 月担任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1 年 8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担任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鑫致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24 年 2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董事。

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监事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何国强，现任监事会主席

何国强先生，1979 年出生，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南商学院市场营销专业；2002 年 9 月至 2006 年 9 月，于惠阳皓钧家私有限公司担任报关员；200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3 月，历任美新塑木报关员、报关主管、国内销售经理、关务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监事、监事会主席、关务经理。

2、李青海，现任监事

李青海先生，1984 年出生，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毕业于湘潭大学，获得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于日彩化工（中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技术员；200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3 月于美新塑木历任研发技术员、材料部副经理、技术部主任、技术部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监事、技术部副经理。

3、赖茂丰，现任职工代表监事

赖茂丰先生，1969 年出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中国国籍，毕业于茂名市电白县观西中学；1998 年 7 月至 2005 年 9 月于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大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担任人事行政部助理；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于广州市番禺区大榄塑胶实业有限公司担任人事行政部助理；2007 年至 2021 年 3 月于美新塑木担任人事行政部主任；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职工代表监事、人事行政部主任。

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林东融先生，详见公司董事介绍。

2、郑小明先生，详见公司董事介绍

3、邹小敏

邹小敏先生，1979 年出生，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毕业于江西财经学院九江分院；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3 月于中瑞纺织厂担任财务会计；2005 年 5 月至 2006 年 3 月于欧宝斯音响制品厂担任主管会计；2006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于美新塑木历任会计、财务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WANG YANG

WANG YANG 先生，1979 年出生，公司财务总监，澳大利亚国籍，毕业于澳大利亚西悉尼大学，获得会计硕士学位；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 月于雷博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高级顾问；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9 月于杰西博工程机械（上海）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3 月于科瞻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2 年 3 月至 2021 年 2 月于深圳市水贝珠宝有限公司历任 CFO、执行董事；2021 年 2 月至 2021 年 3 月于美新塑木担任财务总监；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美新科技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东融	新兴亚洲	董事	2010年08月02日		否
林东亮	新兴亚洲	董事	2010年08月02日		否
林东琦	新兴亚洲	董事	2010年08月02日		否
邹小敏	天达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7月21日		否
邹小敏	本盛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9月14日		否
邹小敏	鑫意诚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7月2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担任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邹小敏担任天达投资、本盛投资和鑫意诚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东融	东昇达有限公司 (Eastern Reach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20年05月06日		否
林东融	T & T Enterprise Limited	董事	2011年06月09日		否
林东融	T & T Group Inc	董事	1990年03月19日		否
林东融	Waterwheel, Inc.	董事	1993年10月14日		否
林东融	Amtech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1995年08月08日		否
林东融	YATAI GROUP INC.	董事	1994年04月22日		否
林东亮	东昇达有限公司 (Eastern Reach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4年06月24日		否
林东亮	T & T Enterprise Limited	董事	2011年06月09日		否
林东亮	Eastern Brothers Investment Inc	董事	1994年07月11日		否
林东亮	世界深东社团联合会有限公司 (THE WORLD ORGANISATION OF SHENZHEN AND DONGGUAN ASSOCIATIONS LIMITED)	董事	2001年05月08日		否

林东亮	大大科技开发 (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3年02月17日		否
林东亮	翠明控股有限公司 (Jade Brigh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00年07月03日		否
林东亮	宜东投资有限公司 (Easton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07年02月13日		否
林东亮	天美农业科研有限公司 (Sky Beauty Agriculture Research Limited)	董事	2020年12月28日		否
林东琦	东昇达有限公司 (Eastern Reach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4年06月24日		否
林东琦	T & T Enterprise Limited	董事	2011年06月09日		否
林东琦	Eastern Brothers Investment Inc	董事	1994年07月11日		否
林东琦	东宝管理有限公司 (Oriental Gem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2020年04月20日		否
林东琦	环冠贸易有限公司 (Global Champion Enterprise Limited)	董事	2019年01月29日		是
林东琦	环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Global Champion Real Estate Limited)	董事	2021年01月19日		否
李承晟	深圳市西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2019年03月01日		是
李承晟	福建紫杉园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1月15日		否
陈臣	大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17年03月17日		否
陈臣	福建居怡竹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11日		是
陈臣	上海禾甄企业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8月01日		否
陈臣	大亚智慧家居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6月14日		否
陈臣	大亚智慧全屋整装家居 (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6月08日		否

王清文	华南农业大学	教授	2016年01月01日		是
王清文	小青松教育装备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6月08日		否
王清文	青松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3月12日	2023年09月08日	否
王清文	苏州青松圣洛迪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3月31日	2023年09月20日	否
王清文	扬景贸易(海南)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5月06日	2023年06月26日	否
王平辉	广东众诚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09年03月01日		是
庄任艳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9月26日		是
庄任艳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9月15日		是
庄任艳	厦门市凌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14日		否
庄任艳	锐石创芯(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20日	2023年10月26日	是
庄任艳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18日	2023年12月10日	是
邹小敏	惠州市优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9月14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包含基本工资、相关津贴、绩效奖金和年终奖等;公司独立董事每年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林东亮、林东琦、陈海平和李承晟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和监事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决议。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任协议,对薪酬事项作出了明确约定。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表, 见列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东融	男	67	董事长	在任	290.48	否
林东亮	男	70	董事	在任	0	否
林东琦	男	72	董事	在任	0	是
郑小明	男	66	董事、副总经理	在任	124.58	否
李承晟	男	33	董事	在任	0	是
陈海平	男	59	董事	离任	0	是
王清文	男	63	独立董事	在任	5	否
王平辉	男	43	独立董事	在任	5	否
林映雪	女	44	独立董事	离任	5	否
何国强	男	45	监事会主席	在任	15.1	否
赖茂丰	男	55	职工代表监事	在任	12.06	否
李青海	男	40	监事	在任	21.33	否
邹小敏	男	45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任	57.49	否
WANG YANG	男	45	财务总监	在任	67.79	否
合计	--	--	--	--	603.8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03月10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批准公司2022年1-12月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召开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05月26日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聘请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

			<p>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制订〈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制订〈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p> <p>10.《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及额度的议案》；</p> <p>11.《关于对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p> <p>12.《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p> <p>13.《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p> <p>14.《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11 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批准公司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8 日		<p>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p> <p>2.《关于其他战略投资者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p>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林东融	4	4	0	0	0	否	2
林东亮	4	0	4	0	0	否	2
林东琦	4	0	4	0	0	否	2
郑小明	4	4	0	0	0	否	2
陈海平	4	0	4	0	0	否	2
李承晟	4	0	4	0	0	否	2
王平辉	4	0	4	0	0	否	2
林映雪	4	0	4	0	0	否	2
王清文	4	0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内部规范制度的要求，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股东会会议，按时出席，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根据公司实际的经营情况，对公司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给予审慎的意见。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林映雪、王平辉、王清文、郑小明、林东融	3	2023年03月0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批准公司2022年1-12月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的需求，审计委员会提出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	-
			2023年05月19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	-

				<p>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3、《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及额度的议案》。</p>	<p>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的需求，审计委员会提出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p>		
			2023 年 09 月 07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批准公司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的需求，审计委员会提出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p>	-	-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平辉、林东融、郑小明、林映雪、王清文	1	2023 年 05 月 19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制订〈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p> <p>2、《关于制订〈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p>	<p>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的需求，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p>	-	-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林东融、林东亮、陈海平、郑小明	1	2023 年 12 月 14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p>	<p>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p>	-	-

				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2、《关于其他战略投资者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的需求，战略委员会提出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4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4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38
销售人员	95
技术人员	106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85
合计	8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89
大专	93
高职及以下	659
合计	841

2、薪酬政策

- 1、公司薪酬体系是结合公司经营理念，在符合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管理政策前提下，以按劳、按能、按绩、按责分配为原则，制定了一套符合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
- 2、公司实行绩效考核机制，使全体中高层职工的薪酬与公司的经营业绩、个人的工作业绩相挂钩。
- 3、公司每年会对标一、二线城市的同行业或相关行业的岗位薪酬水平与调薪幅度，再结合内部员工绩效表现，进行分级评价调薪，以利于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注重人才的培训与发展。

- 1、公司结合每年的实际需求制定《员工年度培训计划》，定期对职工进行安全、技术、销售、体系及操作性培训，并以部门为单位，由人事行政部门推动落实。
- 2、公司内部培训形式多样化，针对入职员工，组织新员工进行入职培训和岗位培训；针对基层人员，主要以“师带徒”的方式进行一对一的岗位培训；针对中高层管理，公司主要通过外聘专家或外派到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培训；针对核心技术人员，通过轮岗、外派等方式进行综合能力的培养；针对销售人员，主要通过内部讲师、外派学习进行培训。
- 3、特殊岗位培训：公司特别注重特殊岗位的管理，每年组织职业技能培训，实现特殊岗位员工全部持证上岗。
- 4、公司为了有效推动培训的实效性，助力员工的职业发展，明确了各管理层的培训职责，并对培训记录、培训课时、培训考核结果等进行统计，将培训实施资料作为管理层绩效考核的评价依据，形成持续的培训文化。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利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分配方式。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利润分配的具体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9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8,867,75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2,584,873.2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2,584,873.26
可分配利润（元）	228,229,621.7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118,867,75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584,873.26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内容主要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内部控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和独立性原则，采取了包括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组成评价工作组、实施现场测试、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报评价报告等环节的评价程序和方法，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内部审计对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4、因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而更正已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	重大或重要缺陷： 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重大失误。 2、公司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3、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4、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p>告，导致外部监督机构的处罚。</p> <p>重要缺陷：</p> <p>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p> <p>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5、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p> <p>除认定为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3%。</p> <p>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1%\leq错报金额\leq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总额的 1%\leq错报金额\leq营业收入总额的 3%。</p> <p>3、一般缺陷：错报金额\leq利润总额的 1%；错报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leq营业收入总额的 1%。</p>	<p>1、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直接损失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1%。</p> <p>2、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绿色能源结合企业环保生产理念，采取了优化能源结构，改进生产设备，以降本增效，降低单位产品的碳排放，能有效缓解区域用电负荷，改善能源结构，践行“双碳”行动。主要措施如下：

- 1、优化能源结构：建设了 3.2 兆瓦分布式光伏项目，于 2023 年年初成功投运，每年为公司输送 320 万千瓦时清洁能源，每年减排二氧化碳约 3200 吨，能有效缓解区域用电负荷，改善能源结构，对保护生态环境有重要意义。
- 2、提高生产效率：通过公司对产品挤出过程中的芯棒冷却水循环利用改造项目，每年减少用水 5-6 万吨。改进生产工艺，使用更节能的设备和电机。2023 年完成了共挤生产线的集中供料系统、失重喂料系统及后处理的自动化原木生产系统。集中供料系统的投入实现了改性物料的全密闭输送，减少了物料在周转过程中的污染，提高了批次物料的稳定性。失重喂料系统的投入，实现了改性物料和助剂的精准添加，提高了挤出的稳定性，大幅减少了产品报废率，自动化原木生产线的投入，大幅提高了生产效率，有效降低了单位产品的用能及碳排放量。
- 3、公司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良品进行回收作为原材料循环再利用，减少固体废弃物排放，促进循环经济。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美新科技一直秉承“与所在地社区共同成长”的企业文化，积极关注并支持所在地区特定群体的需求。在 2023 年，公司深入大岭街道办，为五保户老人捐赠药品和口罩，为环卫工人送去清凉的茶水，用实际行动传递温暖与关爱。此外，美新科技多次举办针对当地贫困村的专场招聘会，为当地居民提供就业机会，助力脱贫致富，展现企业的社会责任担当。

作为社会责任的践行者，美新科技一直致力于支持青少年的全面发展，培养他们的团队精神和健康意识。2023 年 2 月，公司赞助稔山镇洞背村翻新球场，为当地篮球爱好者提供更优质的训练场地。同年 11 月，公司赞助的惠东县美新杯少先队羽毛球赛，为本县少先队羽毛球爱好者搭建了一个展示自我的平台，鼓励他们勇敢追求运动梦想。

此外，为丰富当地居民的日常休闲生活，美新科技在政府的支持和主导下，翻新了惠东县西枝江公园江边栈道和南湖公司的休闲区和运动区，协助建设了惠东县人才公园长廊。精心改造后的公园焕然一新，为当地居民提供了更加优质的户外休闲场所，让他们在自然环境中享受美好时光。美新科技将继续努力，为社区和环境贡献更多正能量，共同创造美好的未来。

公司坚定地将绿色可持续发展作为发展的主导方向。基于这一理念，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的环保责任，关注周边社区居民和环境的绿色环保健康。持续投入资金改造公司环保设备和改进环保处理工艺，确保废气中的污染物排放量大大低于相应标准要求，使公司的生产活动对环境的影响最小化，为环境保护贡献力量。此外，公司每天进行两次环保排放的监测，每次检测数据都远远低于排放标准的要求，展现了公司对环保的严格把关和承诺。通过持续的投入和监测，公司不仅在技术和设备上不断创新，还在环保意识和实践上持续加强，致力于建设一个更加清洁、绿色的生产环境，为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一	2024年03月13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郑小明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二	2024年03月13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林楚琛、林翠君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三	2024年03月13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新兴亚洲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四	2024年03月13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正海聚锐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五	2024年03月13日	12个月	正常履行中
	亓泉大亚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六	2024年03月13日	12个月	正常履行中
	董事陈海平、高级管理人员邹小敏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七	2024年03月13日	12个月	正常履行中
	监事李青海、何国强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八	2024年03月13日	12个月	正常履行中
	西博肆号、梵创产业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九	2024年03月13日	12个月	正常履行中
	其他首发前股东	股份限售承诺	备注十	2024年03月13日	12个月	正常履行中
	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股份减持承诺	备注十一	2024年03月13日	持股限售期满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新兴亚洲	股份减持承诺	备注十二	2024年03月13日	持股限售期满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亓泉大亚、西博肆号、梵创产业	股份减持承诺	备注十三	2024年03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美新科技	稳定股价承诺	备注十四	2024年03月13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美新科技	股份回购承诺	备注十五	2024年03月13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美新科技	其他承诺	备注十六	2024年03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新兴亚洲、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其他承诺	备注十七	2024年03月1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美新科技	其他承诺	备注十八	2024年03月	长期	正常履行中

				13 日		
	新兴亚洲、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其他承诺	备注十九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备注二十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美新科技	分红承诺	备注二十一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美新科技	其他承诺	备注二十二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其他承诺	备注二十三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备注二十四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承诺	备注二十五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新兴亚洲、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其他承诺	备注二十六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新兴亚洲、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其他承诺	备注二十七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新兴亚洲、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其他承诺	备注二十八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新兴亚洲、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其他承诺	备注二十九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新兴亚洲、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其他承诺	备注三十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美新科技	其他承诺	备注三十一	2024 年 03 月 1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备注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

(1)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人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5)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备注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郑小明

(1)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本人所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备注三：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林楚琛、林翠君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四：公司控股股东新兴亚洲

(1)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公司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4) 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五：股东正海聚锐

(1)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企业在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六：股东惠泉大亚

(1)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企业在发行人申报前六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发行的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4)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七：董事陈海平、高级管理人员邹小敏

(1)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备注八：监事李青海和何国强

(1)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备注九：西博肆号、梵创产业

(1)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发行的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3)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 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十: 其他首发前股东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本人/公司/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公司/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本人/公司/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本人/公司/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公司/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公司/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十一: 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

(1) 将鼎力支持公司发展壮大。

(2) 本人持股限售期满两年内减持的, 除履行本次公开发行中作出的各种锁定和限售承诺以及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外, 本人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且减持时按照法律规定的时间进行报告, 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

(3)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 以上承诺事项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且不因本人的职务变更或离职而改变或无效。

(5) 如违反上述承诺, 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 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 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十二: 控股股东新兴亚洲

(1) 将鼎力支持公司发展壮大。

(2) 本公司持股限售期满两年内减持的, 除履行本次公开发行中作出的各种锁定和限售承诺以及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外, 本公司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且减持时按照法律规定的时间进行报告, 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

(3)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期间,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 以上承诺事项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5) 如违反上述承诺, 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 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 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十三: 5%以上股东惠泉大亚、西博肆号、梵创产业

(1) 将本着价值投资, 长线投资的目的, 鼎力支持公司发展壮大。

(2)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二级市场的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本企业在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按照法律规定的时间进行报告, 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 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3)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 以上承诺事项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5) 如违反上述承诺, 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 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 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果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企业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十四: 美新科技

公司股票自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 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 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 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即可实施关于稳定股价的预

案，以使公司股票稳定在合理价值区间。

1、稳定股价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如因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票。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将启动第二选择：

（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

（2）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第三选择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有关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以其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的资金总额，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货币总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单次及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和。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

②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③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实施回购的，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④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⑤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①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进行公告。

②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进行公告。

②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4、约束措施

(1) 公司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同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 实际控制人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且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同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满足终止稳定股价条件；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十五：美新科技

(1) 公司董事会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

(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3) 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实施回购的，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4)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上一年末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备注十六：美新科技

(1)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十七：控股股东新兴亚洲、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

(1) 本公司/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十八：美新科技

美新科技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将大幅增加。尽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建立在充分的市场调研、慎重的可行性分析研究基础上，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而确定，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周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此期间内，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下降的风险，投资者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并承诺如下：

(1) 加强募集资金运营管理，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本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本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同时，本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专款

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

(2) 积极推进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发行人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随着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公司未来将加强对上述已投资项目的日常管理，努力提升上述投资项目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保障投资项目经济效益的顺利实现，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 科学实施成本、费用管理，提升利润水平

公司将实行严格、科学的成本费用管理，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强化成本、费用的预算管理、额度管理和内控管理，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履行管理层薪酬计提、发放的审议披露程序，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风险、管理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利润水平。

(4) 重视投资者回报，增加公司投资价值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明确了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并制定了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障条款。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采取包括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利润，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章程规定执行分红制度，确保投资者能够获得可预期的回报。

发行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发行人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发行人未来利润做出的保证。

(5) 发行人承诺确保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切实履行，尽最大努力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未能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人将在股东大会及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向股东致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十九：控股股东新兴亚洲、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提出了应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为推进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本公司/人作为美新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如下：

(1) 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公司/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2)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监管措施。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二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提出了应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为推进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本人作为美新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二十一：美新科技

公司将严格按照《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本公司若违反前述承诺，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备注二十二：美新科技

美新科技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如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若本公司未能履行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备注二十三：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

本人作为美新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作出如下共同承诺：

（1）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如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若本人未能履行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且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津贴）（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备注二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美新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作出如下承诺：

（1）如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若本人未能履行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备注二十五：证券服务机构

（1）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本公司承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审计机构承诺

因致同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发行人律师承诺

如国浩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国浩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对重大事件作出违背事实真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在披露信息时发生重大遗漏，导致发行人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确认后，国浩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发行人及其他过错方一并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国浩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评估机构承诺

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所为发行人制作、出具的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根据有管辖权的司法机关作出的生效司法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损失。

备注二十六：控股股东新兴亚洲、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

为避免新增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新兴亚洲、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除发行人外，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的情形。

（2）为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人（本公司）承诺在本人（本公司）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期间：除发行人外，本人（本公司）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本公司）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本人（本公司）保证将促使本人（本公司）控股或本人（本公司）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以下并称“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本公司）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本公司）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和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本人（本公司）和控股企业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亲自和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

- （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 （2）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 （4）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

若本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二十七：控股股东新兴亚洲、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需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费用、或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公司/人愿意在毋须发行人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补缴金额和相关所有费用及/或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

（2）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需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公司/人愿意在毋须发行人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补缴金额和相关所有费用及/或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

备注二十八：控股股东新兴亚洲、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其租赁房产无房产证或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房产出现任何纠纷，致使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经济损失或其他负担（包括但不限于：搬迁的成本与费用等直接损失，搬迁期间因此造成的经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毋需发行人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上述损失，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并对此承担连带责任，以保证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免于遭受损失。

备注二十九：控股股东新兴亚洲、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本人保证，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持股、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持股、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或促成关联董事回避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2）本公司/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3）若发行人的独立董事认为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持股、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则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

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公司/本人不正当利用股东地位，本公司/本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对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所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本公司/本人同意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进行赔偿。

(5) 本承诺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对发行人拥有由资本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发行人存在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备注三十：控股股东新兴亚洲、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和林东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出具了《关于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就避免发行人公司资金，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发行人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发行人资金。

（2）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发行人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要求发行人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3）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发行人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发行人的资金给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③委托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④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代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本公司/本人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承诺。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本人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备注三十一：美新科技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的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在提交申请前均已依法解除，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5）本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虹、何华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诉案件(已结案)	6	否	已结案	已结案	已执行		
被上诉案件(已结案)	5	否	已结案	已结案	已执行		
上诉案件(进行中)	33.82	否	诉讼中	诉讼中	诉讼中		
被诉案件(进行中)	0	否	诉讼中	诉讼中	诉讼中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租入其他单位厂房、仓库、办公室及运输设备等，均签署了房屋/场地等租赁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0		0		无	无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美新香港		1,558.19	2023年12月15日	1,558.1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美新香港		7,295.18	2023年01月04日	4,374.0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922.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932.2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0		0		无	无	无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8,922.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932.2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2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9,150,815	100.00%						89,150,815	1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9,122,244	43.88%						39,122,244	43.8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4,322,244	38.50%						34,322,244	38.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00,000	5.38%						4,800,000	5.38%
4、外资持股	50,028,571	56.12%						50,028,571	56.1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5,053,571	50.54%						45,053,571	50.54%
境外自然人持股	4,975,000	5.58%						4,975,000	5.5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89,150,815	100.00%						89,150,81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注 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8.01%	42,803,571	0	42,803,571	0	不适用	0
江苏惠泉大亚林工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6.09%	14,345,313	0	14,345,313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西博肆号新技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18%	6,400,000	0	6,400,000	0	不适用	0
张家港保税区梵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8%	6,400,000	0	6,400,000	0	不适用	0
汪忠远	境内自然人	3.58%	3,190,000	0	3,190,000	0	不适用	0
郑小明	境外自然人	2.69%	2,400,000	0	2,400,000	0	不适用	0
隽临环球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2%	2,250,000	0	2,250,000	0	不适用	0
惠州市恒信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5%	1,200,000	0	1,200,000	0	不适用	0
惠州市天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0%	1,160,000	0	1,16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素值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28%	1,142,857	0	1,142,857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为兄弟关系，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分别间接持有控股股东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38.00%、38.00%、24.00%的股份，三人为一致行动人；郑小明系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三人妹妹的配偶，与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三人系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不适用	0	人民币普通股	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	1995 年 05 月 04 日	513581	投资控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新兴亚洲未持有除美新科技之外的股权。			

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东融	本人	中国香港	是
林东亮	本人	中国香港	是
林东琦	本人	中国香港	是
郑小明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香港	是
林楚琛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美国	是
林翠君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香港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林东融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东亮担任公司董事，林东琦担任公司董事，郑小明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林楚琛担任公司销售总监，林翠君没有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控制关系图为截至披露日最新情况。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江苏建泉大亚林工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大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02 日	67002 万元	股权投资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4）第 441A01128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虹、何华博

审计报告正文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新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新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美新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26 及附注五、36。

1、事项描述

美新科技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79,311.86 万元，美新科技公司 90%以上收入来源为境外经销商销售，近年来欧洲市场不景气，存在收入下滑的压力，收入是美新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美新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调节收入粉饰业绩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收入确认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 了解、评价美新科技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对关键控制流程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结合合同条款评价美新科技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等是否符合合同条款约定、行业惯例和美新科技公司的经营模式。

(3) 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销售金额，根据回函情况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4) 通过对比同行业财务数据，分析收入增长及毛利率变动趋势是否与市场及行业情况相符。

(5) 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执行细节测试，选取各类型交易样本，核对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签收单等原始单据。

(6) 就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采取抽样方式，核对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获取中国电子口岸网站导出的公司海关出口数据，将海关出口数据与外销收入进行核对，并通过增值税纳税申报表获取免抵退办法出口销售额，核查公司内外销收入与免、抵、退办法出口销售额的匹配性，进一步验证公司海外销售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8) 查询主要经销商客户的官方网站、新闻报道等，了解其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经营规模、市场地位等，分析其销售能力和市场影响力，核查其主营业务是否与公司产品匹配，经营规模与其向公司的采购量是否匹配，验证经销商客户的销售真实性。

(9) 获取公司与主要经销商客户关于销售订单的邮件往来沟通确认记录，包括客户下达订单的邮件、客户对订单确认的邮件及最终确认的订单，核查销售订单的真实性。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及附注五、3。

1、事项描述

2023 年末美新科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5,419.57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910.08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美新科技公司总资产比例为 12.39%，2023 年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较快，鉴于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可能存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1) 了解、评价管理层与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有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流程运行的有效性。

(2) 分析、评价预期信用损失相关会计政策和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组合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并对比分析同行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3) 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准确性；

(4) 选取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并独立测试其可收回性，检查相关的客观证据，包括期后收款记录、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等，判断是否存在需要单独计提坏账的情况。

(5) 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市场条件和前瞻性调整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美新科技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美新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美新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美新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美新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美新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美新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美新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454,855.56	95,083,533.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54,716.71	4,025,613.9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5,094,936.32	104,974,511.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761,285.19	7,628,116.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107,814.78	5,408,656.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0,061,566.62	260,051,172.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708,014.30	31,138,303.52
流动资产合计	640,443,189.48	508,309,908.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500,00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3,959,263.61	326,825,620.20
在建工程	100,460,926.34	40,828,846.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48,941.92	8,887,191.21
无形资产	21,876,132.52	22,229,830.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267,129.81	473,246.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14,511.28	3,894,123.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99,891.86	27,928,711.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0,826,797.34	431,067,569.09
资产总计	1,171,269,986.82	939,377,47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1,305,192.95	246,280,180.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42,10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635,053.54	116,951,814.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939,523.86	3,383,411.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26,693.75	5,678,383.33
应交税费	8,656,102.80	6,831,461.91
其他应付款	18,820,522.51	2,690,667.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75,639.16	30,111,397.70
其他流动负债	268,536.49	109,163.39
流动负债合计	504,269,365.06	412,036,479.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3,444,687.12	69,134,888.1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37,372.32	1,597,976.94
长期应付款	7,525,904.91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163,053.15	7,287,132.93
递延收益	351,946.00	434,756.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85.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422,963.50	78,463,340.63
负债合计	643,692,328.56	490,499,820.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150,815.00	89,150,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3,388,714.58	193,388,714.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794.62	-2,819,740.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845,301.60	8,074,129.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8,229,621.70	161,083,739.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7,577,658.26	448,877,657.36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7,577,658.26	448,877,657.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71,269,986.82	939,377,477.45

法定代表人：林东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WANG YANG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中德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423,926.99	78,119,795.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0,178,386.68	189,515,654.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220,881.60	5,668,576.51
其他应收款	7,102,413.75	3,873,417.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1,534,713.11	160,548,457.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742,610.42	30,711,215.08
流动资产合计	603,202,932.55	468,437,116.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0,686,599.60	21,800,03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5,496,424.45	319,913,173.22
在建工程	6,060,903.63	38,534,786.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85,245.56	6,587,753.11
无形资产	6,032,281.75	6,038,495.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77,685.39	307,13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9,171.68	2,082,950.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9,331.86	7,218,913.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8,357,643.92	402,483,239.12

资产总计	1,071,560,576.47	870,920,355.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277,524.91	202,639,239.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42,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2,491,485.55	108,919,422.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00,510.74	3,053,316.38
应付职工薪酬	5,460,456.04	5,345,610.22
应交税费	4,855,470.60	4,596,416.99
其他应付款	1,195,995.62	2,364,668.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52,751.81	28,114,280.87
其他流动负债	3,868.33	88,879.89
流动负债合计	428,380,163.60	355,121,83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896,999.62	69,134,888.1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22,229.81
长期应付款	7,525,904.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765,333.26	5,069,556.03
递延收益	351,946.00	434,756.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85.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540,183.79	75,870,016.60
负债合计	543,920,347.39	430,991,850.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150,815.00	89,150,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3,388,714.58	193,388,714.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845,301.60	8,074,129.20
未分配利润	228,255,397.90	149,314,846.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7,640,229.08	439,928,505.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1,560,576.47	870,920,355.6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3,118,566.29	746,189,001.38
其中：营业收入	793,118,566.29	746,189,001.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6,552,376.20	663,698,296.70
其中：营业成本	531,052,665.90	528,316,852.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159,358.49	4,833,138.32
销售费用	50,529,039.00	30,621,346.72
管理费用	74,875,203.15	60,006,724.58
研发费用	23,856,949.57	25,787,620.03
财务费用	21,079,160.09	14,132,614.46
其中：利息费用	21,060,717.08	13,047,666.84
利息收入	1,157,499.36	451,932.96
加：其他收益	5,533,039.99	3,754,004.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92,443.06	6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78,973.28	17,421,037.8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83,304.10	131,372.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923.25	-1,936,217.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93,882.36	-5,301,437.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607.72	360,405.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86,324,258.31	96,979,868.99

列)		
加：营业外收入	67,377.97	226,521.14
减：营业外支出	680,117.64	1,855,404.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711,518.64	95,350,986.10
减：所得税费用	9,794,463.84	10,603,751.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17,054.80	84,747,234.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17,054.80	84,747,234.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17,054.80	84,747,234.51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82,946.10	-3,833,836.2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82,946.10	-3,833,836.2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82,946.10	-3,833,836.2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82,946.10	-3,833,836.2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700,000.90	80,913,39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700,000.90	80,913,398.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5	0.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5	0.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林东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WANG YANG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中德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65,318,918.33	637,562,056.03
减：营业成本	476,802,731.24	475,861,068.29
税金及附加	4,902,167.07	4,621,646.73
销售费用	14,653,488.20	12,015,543.65
管理费用	33,386,948.44	31,921,100.74
研发费用	23,856,949.57	25,787,620.03
财务费用	7,961,777.62	-6,841,227.17
其中：利息费用	16,505,005.40	10,592,508.36
利息收入	1,025,360.62	435,200.60
加：其他收益	3,124,721.09	3,548,672.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92,443.06	6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42,10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56,993.95	-3,900,248.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5,867.23	-1,804,172.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607.72	360,405.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899,768.66	92,460,959.86
加：营业外收入	4,718.42	178,108.70
减：营业外支出	680,117.64	1,855,404.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224,369.44	90,783,664.53
减：所得税费用	11,512,645.42	10,042,372.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711,724.02	80,741,291.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711,724.02	80,741,291.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711,724.02	80,741,291.9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6,454,111.88	560,503,078.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442,849.08	35,238,992.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7,252.73	5,392,85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784,213.69	601,134,92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5,914,098.74	562,092,675.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286,797.33	107,251,83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88,021.51	21,623,976.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805,841.59	60,835,46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894,759.17	751,803,95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10,545.48	-150,669,032.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60,21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885,106.59	155,907,35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2,443.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677,549.65	155,907,35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677,549.65	-155,847,14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2,206,586.82	520,052,267.5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07,188.47	3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713,775.29	551,052,267.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9,941,843.54	156,182,115.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10,419.98	10,876,730.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53,178.21	55,455,91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505,441.73	222,514,766.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08,333.56	328,537,501.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65,742.65	-7,830,762.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85,981.08	14,190,565.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85,858.66	48,295,293.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771,839.74	62,485,858.6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0,730,564.54	600,788,431.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096,288.52	35,238,992.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4,630.62	5,108,66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411,483.68	641,136,08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847,220.95	465,630,555.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000,446.84	87,556,89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7,349.92	18,492,232.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18,438.35	28,006,36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793,456.06	599,686,04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18,027.62	41,450,041.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60,21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610,865.16	125,617,44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886,567.47	1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2,443.06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89,875.69	138,117,44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89,875.69	-138,057,23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6,471,679.49	287,130,832.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01,761.86	3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573,441.35	318,130,832.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6,714,518.66	156,086,445.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22,696.05	9,185,499.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49,361.45	52,897,823.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686,576.16	218,169,768.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86,865.19	99,961,064.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2,939.15	12,074,148.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67,956.27	15,428,019.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98,127.68	33,670,108.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466,083.95	49,098,127.6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150,815.00				193,388,714.58		-2,819,740.72		8,073,075.28		161,093,379.07		448,886,243.21	448,886,243.21	
加：会计政策变									1,053.92		-9,639.77		-8,585.85	-8,585.85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71,172.40		-	8,771,172.4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771,172.40		-	8,771,172.4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150,815.00				193,388,714.58		-36,794.62		16,845,301.60		228,229,621.70		527,577,658.26		527,577,658.2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150,815.00				192,467,618.58		1,014,095.52				84,429,759.03		367,062,288.13		367,062,28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125.04		-19,125.04		-19,125.04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89,1 50,8 15.0 0				192, 467, 618. 58		1,01 4,09 5.52				84,4 10,6 33.9 9		367, 043, 163. 09	367, 043, 163. 0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921, 096. 00		- 3,83 3,83 6.24		8,07 4,12 9.20		76,6 73,1 05.3 1		81,8 34,4 94.2 7	81,8 34,4 94.2 7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3,83 3,83 6.24				84,7 47,2 34.5 1		80,9 13,3 98.2 7	80,9 13,3 98.2 7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921, 096. 00								921, 096. 00	921, 096. 0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额															
4. 其他					921,096.00								921,096.00		921,096.00
(三) 利润分配								8,074,129.20		-8,074,129.2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74,129.20		-8,074,129.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150,815.00				193,388,714.58		-2,819,740.72		8,074,129.20		161,083,739.30		448,877,657.36		448,877,657.3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150,815.00				193,388,714.58				8,073,075.28	149,324,486.05		439,937,090.91
加：会计政									1,053.92	-9,639.77		-8,585.85

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150,815.00				193,388,714.58				8,074,129.20	149,314,846.28		439,928,505.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71,172.40	78,940,551.62		87,711,72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711,724.02		87,711,72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71,172.40	-	8,771,172.4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771,172.40	-	8,771,172.4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9,150,815.00				193,388,714.58				16,845,301.60	228,255,397.90		527,640,229.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150,815.00				192,467,618.58					76,666,808.55		358,285,242.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125.04		-19,125.04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89,150,815				192,467,618					76,647,683		358,266,111

本年期初余额	.00				8.58					.51		7.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1,096.00				8,074,129.20	72,667,162.77		81,662,387.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741,291.97		80,741,291.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1,096.00							921,096.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21,096.00							921,096.00
（三）利润分配									8,074,129.20	-8,074,129.20		
1. 提取盈									8,074,129.20	-8,074,129.20		

余公积										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150,815.00				193,388,714.58				8,074,129.20	149,314,846.28		439,928,505.06

三、公司基本情况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惠东美新塑木型材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237638068970；公司注册地址：惠州市惠东县大岭镇十二托乌塘地段。法定代表人：林东亮，股本人民币 8,915.0185 万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经营范围）：从事环保型复合材料塑木型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6、附注三、19、和附注三、26。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或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核销金额大于 3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工程项目预算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金额超 1,000 万元的应付账款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	单个公司净利润对集团净利润影响超 1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金额超 5,000 万元的合同负债
重要境外子公司	境外子公司资产占合并资产总额 30%以上或公司对境外子公司的投资与归母净资产 3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消。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2。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3、《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4、租赁应收款；
- 5、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境内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 2、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境外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 3、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关联方企业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1、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往来款项
- 2、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3、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出口退税款
- 4、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备用金款
- 5、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保证金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保证金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其他长期应收款

其他长期应收款组合 1：应收保证金

对于应收保证金，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保证金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1、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2、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3、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4、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账款

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1。

13、其他应收款

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1。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领用时一次性计入成本费用。

15、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6、长期应收款

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1。

1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21。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9和10。

20、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21。

2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按照收益期	预期使用的期限	直线法	
软件	按照收益期	预期使用的期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21。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人工、直接投入、折旧与摊销、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其用途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1。

26、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8、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9、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采用工厂交货或仓库交货（Ex Works）方式销售的，内销情况下由客户到公司工厂或仓库自行提货并负责运输，验收并提货后产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由客户自行对产品实物进行管理，本公司凭客户确认的提货签收单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外销情况下由公司仓库交货给客户，公司开具 invoice（与客户结算所用单据，非增值税发票）给客户，此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采用 FOB 和 CIF 方式销售的，由公司向海关申报并完成报关手续，货物在装船后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公司以货运提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见 29、收入“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0、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3、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31。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使用权资产

①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②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③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21。

（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

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7.64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未分配利润	5,547.64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所得税费用	-14,133.48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净利润	14,133.48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133.48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7.64
未分配利润	5,547.64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3 年度)	影响金额 (元)
所得税费用	-14,133.48
净利润	14,133.4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133.48
少数股东权益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详见“（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金额 (元)	调整金额 (元)	调整后金额 (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85.85	8,585.85
盈余公积	8,073,075.28	1,053.92	8,074,129.20
未分配利润	161,093,379.07	-9,639.77	161,083,739.30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调整前金额 (元)	调整金额 (元)	调整后金额 (元)
所得税费用	10,614,290.78	-10,539.19	10,603,751.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736,695.32	10,539.19	84,747,234.51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前金额 (元)	调整金额 (元)	调整后金额 (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25.04	19,125.04
未分配利润	84,429,759.03	-19,125.04	84,410,633.99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	13%

	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1%、16.5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美新科技	25%
美新香港	16.50%
美新美国	21%
美新建瓯	25%
美新深圳	25%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高新技术资质于 2023 年 12 月 8 到期，公司于 2023 年年内申请新一期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根据税务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2017 年第 24 号）公告：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由于本公司已在准备相应的申请材料，预计 2024 年 4 月将收到高新企业证书，因此本公司在 2023 年度仍按 15% 的税率进行预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07.81	29,709.23
银行存款	101,757,050.85	62,456,168.09
其他货币资金	30,682,996.90	32,597,656.28
合计	132,454,855.56	95,083,533.6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595,374.82	15,241,975.01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主要系保证金。

(2) 本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情况如下：

期末，本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30,683,015.82 元，其中 3,725,172.78 元系本公司办理保理业务缴纳的保证金；其中 24,167,916.66 元系为办理银行贷款存入的保证金；其中 2,768,209.66 元系为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保证金；其中 21,697.80 元主要系本公司缴存的代客资金保证金；其中 18.92 元系账户长期未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54,716.71	4,025,613.95
其中：		
合计	4,254,716.71	4,025,613.95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0,287,946.08	113,060,565.64
1至2年	3,587,457.39	584,421.65
2至3年	123,596.34	79,255.05
3年以上	196,696.31	141,651.85
3至4年	80,598.99	98,776.36
4至5年	98,776.36	42,875.49
5年以上	17,320.96	
合计	154,195,696.12	113,865,894.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195,696.12	100.00%	9,100,759.80	5.90%	145,094,936.32	113,865,894.19	100.00%	8,891,382.81	7.81%	104,974,511.38
其中：										
组合1：应收境内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32,931,083.08	21.36%	4,059,934.40	12.33%	28,871,148.68	20,462,692.93	17.97%	4,545,463.90	22.21%	15,917,229.03
组合2：应收境外非	121,208,923.98	78.60%	5,038,040.95	4.16%	116,170,883.03	93,142,669.60	81.80%	4,332,892.33	4.65%	88,809,777.27

关联方企业客户										
组合 3: 应收关联方企业客户	55,689.06	0.04%	2,784.45	5.00%	52,904.61	260,531.66	0.23%	13,026.58	5.00%	247,505.08
合计	154,195,696.12	100.00%	9,100,759.80	5.90%	145,094,936.32	113,865,894.19	100.00%	8,891,382.81	7.81%	104,974,511.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100,759.8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应收境内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32,931,083.08	4,059,934.40	12.33%
组合 2: 应收境外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121,208,923.98	5,038,040.95	4.16%
组合 3: 应收关联方企业客户	55,689.06	2,784.45	5.00%
合计	154,195,696.12	9,100,759.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境内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境外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关联方企业客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48,238.82 元。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无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91,382.81	148,238.82			61,138.17	9,100,759.80
合计	8,891,382.81	148,238.82			61,138.17	9,100,759.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21,436,991.15	0.00	21,436,991.15	13.90%	252,894.32
单位 2	21,373,908.94	0.00	21,373,908.94	13.86%	311,637.84
单位 3	17,200,783.73	0.00	17,200,783.73	11.16%	1,991,543.50
单位 4	12,413,074.58	0.00	12,413,074.58	8.05%	58,352.32
单位 5	8,851,404.45	0.00	8,851,404.45	5.74%	42,765.39
合计	81,276,162.85	0.00	81,276,162.85	52.71%	2,657,193.37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107,814.78	5,408,656.93
合计	8,107,814.78	5,408,656.9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547,093.46	1,940,868.07
出口退税款	2,864,514.67	2,787,954.86
备用金	20,000.00	20,000.00
其他	2,803,561.32	756,877.40
合计	8,235,169.45	5,505,700.3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32,189.69	4,606,574.26
1 至 2 年	292,240.00	277,162.97
2 至 3 年	169,586.39	0.00
3 年以上	641,153.37	621,963.10
3 至 4 年	0.00	
4 至 5 年		621,963.10
5 年以上	641,153.37	
合计	8,235,169.45	5,505,700.3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35,169.45	100.00%	127,354.67	1.55%	8,107,814.78	5,505,700.33	100.00%	97,043.40	1.76%	5,408,656.93
其中：										
保证金及押金	2,547,093.46	30.93%	127,354.67	5.00%	2,419,738.79	1,940,868.07	35.25%	97,043.40	5.00%	1,843,824.67
出口退税款	2,864,514.67	34.78%			2,864,514.67	2,787,954.86	50.64%			2,787,954.86
备用金	20,000.00	0.24%			20,000.00	20,000.00	0.36%			20,000.00
其他	2,803,561.32	34.05%			2,803,561.32	756,877.40	13.75%			756,877.40
合计	8,235,169.45	100.00%	127,354.67	1.55%	8,107,814.78	5,505,700.33	100.00%	97,043.40	1.76%	5,408,656.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7,354.6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	2,547,093.46	127,354.67	5.00%
出口退税款	2,864,514.67		
备用金	20,000.00		
其他	2,803,561.32		
合计	8,235,169.45	127,354.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保证金及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出口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其他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7,043.40			97,043.4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0,311.27			30,311.2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7,354.67			127,354.6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043.40	30,311.27				127,354.67
合计	97,043.40	30,311.27				127,354.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出口退税款	2,864,514.67	1 年以内	34.79%	0.00

单位 2	保证金	1,168,830.48	1 年以内	14.19%	58,441.52
单位 3	保证金	630,783.85	4 年以上	7.66%	31,539.19
单位 4	其他	625,370.96	1 年以内	7.59%	0.00
单位 5	押金	184,258.92	1 年以内	2.24%	9,212.95
合计		5,473,758.88		66.47%	99,193.66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761,285.19	100.00%	7,602,113.81	99.66%
2 至 3 年			26,002.20	0.34%
合计	11,761,285.19		7,628,116.0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999,056.5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1.01%。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587,589.61	898,223.42	60,689,366.19	69,929,419.89	938,174.94	68,991,244.95
在产品	17,283,223.08		17,283,223.08	25,886,365.13	123,901.15	25,762,463.98
库存商品	213,175,565.40	8,099,473.28	205,076,092.12	154,219,778.05	5,935,308.64	148,284,469.41
周转材料	12,813,347.51	180,754.10	12,632,593.41	8,799,813.03	445,876.80	8,353,936.23
发出商品	1,832,985.24		1,832,985.24	6,938,173.55	26,934.41	6,911,239.14
委托加工物资	2,547,306.58		2,547,306.58	1,747,819.26		1,747,819.26
合计	309,240,017.	9,178,450.80	300,061,566.	267,521,368.	7,470,195.94	260,051,172.

	42		62	91		97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38,174.94	605,264.93		645,216.45		898,223.42
在产品	123,901.15			123,901.15		
库存商品	5,935,308.64	6,286,237.44	76,031.31	4,198,104.11		8,099,473.28
周转材料	445,876.80	46,586.01		311,708.71		180,754.10
发出商品	26,934.41			26,934.41		
合计	7,470,195.94	6,938,088.38	76,031.31	5,305,864.83		9,178,450.80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原材料特性以及使用价值	用于生产或销售
在产品	同型号产品近期销售均价减去同型号产品进一步加工成本及相关费用、税金	用于生产或销售
库存商品	同型号产品近期销售均价减去相关费用及税金	用于生产或销售
周转材料	周转材料特性以及使用价值	用于生产或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无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23,420,089.47	22,148,853.42
IPO 发行费	10,643,448.17	8,281,638.57
待抵扣进项税	2,751,219.67	0.00
待摊费用	1,893,256.99	707,811.53
合计	38,708,014.30	31,138,303.52

其他说明：

无

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抵押借款保证金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0			0.00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73,959,263.61	326,825,620.20
合计	373,959,263.61	326,825,620.2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2,287,735.73	220,985,270.14	3,752,460.29	13,137,928.13	34,587,537.20	474,750,93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4,743.92	70,542,645.65	411,203.30	2,804,653.16	5,959,044.81	79,962,290.84
(1) 购置	133,536.70	29,715,827.42	405,503.91	2,531,812.17	5,959,044.81	38,745,725.01
(2) 在建工程转入		40,826,818.23		256,809.20		41,083,627.4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增加	111,207.22		5,699.39	16,031.79		132,938.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390.00		168,649.33	86,025.20	364,064.53
(1) 处置或报废		109,390.00		168,649.33	86,025.20	364,064.53
4. 期末余额	202,532,479.65	291,418,525.79	4,163,663.59	15,773,931.96	40,460,556.81	554,349,157.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403,164.20	92,958,595.77	2,349,762.65	4,221,370.95	20,992,417.72	147,925,311.29

2. 本期增加金额	6,203,548.13	19,548,206.63	369,294.25	2,316,179.67	4,357,444.28	32,794,672.96
(1) 计提	6,203,548.13	19,548,206.63	366,769.43	2,309,675.48	4,357,444.28	32,785,643.95
(2) 汇率变动增加			2,524.82	6,504.19		9,029.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920.50		147,372.25	78,797.31	330,090.06
(1) 处置或报废		103,920.50		147,372.25	78,797.31	330,090.06
4. 期末余额	33,606,712.33	112,402,881.90	2,719,056.90	6,390,178.37	25,271,064.69	180,389,894.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8,925,767.32	179,015,643.89	1,444,606.69	9,383,753.59	15,189,492.12	373,959,263.61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884,571.53	128,026,674.37	1,402,697.64	8,916,557.18	13,595,119.48	326,825,620.20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0,460,926.34	40,828,846.12
合计	100,460,926.34	40,828,846.1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设工程	93,909,540.58		93,909,540.58	2,364,097.49		2,364,097.49
设备改造及安装工程	3,284,910.03		3,284,910.03	38,406,555.93		38,406,555.93
其他工程	3,266,475.73		3,266,475.73	58,192.70		58,192.70
合计	100,460,926.34		100,460,926.34	40,828,846.12		40,828,846.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建瓯厂房建设工程	510,159,700.00	2,235,867.22	43,592,270.04			45,828,137.26	8.98%	主体工程建设中	544,750.00	544,750.00	2.59%	其他
休斯顿仓库建设工程	56,661,600.00		48,081,403.32			48,081,403.32	84.86%	主体工程建设中				其他
合计	566,821,300.00	2,235,867.22	91,673,673.36			93,909,540.58			544,750.00	544,750.00	2.59%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556,309.61	672,306.87	21,228,616.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0,221.11	11,400.43	1,201,621.54
(1) 购置	1,127,871.30		1,127,871.30
(2) 汇率变动增加	62,349.81	11,400.43	73,750.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6,829,766.85		16,829,766.85
(1) 处置	16,829,766.85		16,829,766.85
4. 期末余额	4,916,763.87	683,707.30	5,600,471.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212,239.27	129,186.00	12,341,425.27
2. 本期增加金额	4,667,464.66	198,350.56	4,865,815.22
(1) 计提	4,629,846.10	194,369.11	4,824,215.22
(2) 汇率变动增加	37,618.56	3,981.45	41,600.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55,711.24		14,255,711.24
(1) 处置	14,255,711.24		14,255,711.24
4. 期末余额	2,623,992.69	327,536.56	2,951,529.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92,771.18	356,170.74	2,648,941.92
2. 期初账面价值	8,344,070.34	543,120.87	8,887,191.2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006,798.74			4,378,057.54	28,384,856.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000.00	313,000.00
(1) 购置				313,000.00	313,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006,798.74			4,691,057.54	28,697,856.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93,370.43			3,161,655.77	6,155,026.20
2. 本期增加金额	482,073.36			184,624.20	666,697.56
(1) 计提	482,073.36			184,624.20	666,697.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75,443.79			3,346,279.97	6,821,723.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531,354.95			1,344,777.57	21,876,132.52
2. 期初账面价值	21,013,428.31			1,216,401.77	22,229,830.0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改造装修	163,931.24	12,184,628.41	170,874.26		12,177,685.39
软件使用费	309,315.14		219,870.72		89,444.42

合计	473,246.38	12,184,628.41	390,744.98		12,267,129.81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11,102.50	1,564,630.85	8,382,025.47	1,257,303.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256,322.82	2,231,353.81	8,594,203.65	1,811,172.91
可抵扣亏损	7,916,288.40	1,979,072.10		
递延收益	351,946.00	52,791.90	434,756.80	65,213.52
预计负债	4,765,333.26	714,799.99	5,069,556.03	760,433.40
租赁负债	1,222,229.81	183,334.47	6,530,514.11	979,577.12
衍生金融工具	4,442,100.00	666,315.00		
合计	36,865,322.79	7,392,298.12	29,011,056.06	4,873,700.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185,245.56	177,786.84	6,587,753.11	988,162.97
合计	1,185,245.56	177,786.84	6,587,753.11	988,162.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786.84	7,214,511.28	979,577.12	3,894,12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786.84		979,577.12	8,585.8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834,741.14	8,076,596.68
可抵扣亏损	7,636,309.38	2,736,461.37
合计	20,471,050.52	10,813,058.05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8,899,891.86		8,899,891.86	27,928,711.44		27,928,711.44
合计	8,899,891.86		8,899,891.86	27,928,711.44		27,928,711.44

其他说明：

无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683,015.82	30,683,015.82	保证金		32,597,674.94	32,597,674.94	保证金	
固定资产	41,515,409.26	20,382,922.37	抵押受限		56,372,472.21	30,899,871.49	抵押受限	
无形资产	24,006,798.74	20,531,354.95	抵押受限		7,625,823.74	4,878,167.98	抵押受限	
应收账款	37,832,738.19	37,654,924.32	质押受限		66,361,126.13	63,640,941.54	质押受限	
合计	134,037,962.01	109,252,217.46			162,957,097.02	132,016,655.95		

其他说明：

无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1,533,813.87	30,046,944.45
保证借款	20,028,508.34	20,579,346.14
信用借款	100,263,097.23	34,052,250.13
抵押、保证借款	87,437,528.25	84,603,277.80
保证、质押借款	22,020,245.26	73,098,362.25
质押、信用借款	20,022,000.00	
抵押、保证、质押借款		3,900,000.00
合计	321,305,192.95	246,280,180.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18、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442,100.00	
其中：		
远期锁汇合约	4,442,100.00	
合计	4,442,10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5,595,715.35	72,823,241.55
设备款	17,902,101.54	11,226,406.95
工程款	11,634,687.53	18,880,739.90
报关及运输费	6,164,816.44	5,576,727.73
加工及维修费	2,236,332.09	1,426,252.95
租金及水电	1,611,749.20	3,471,882.58
其他	5,489,651.39	3,546,562.59
合计	120,635,053.54	116,951,814.25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8,820,522.51	2,690,667.05
合计	18,820,522.51	2,690,667.0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15,255,541.39	
保证金及押金	2,090,866.58	80,000.00
应付费用款	1,474,114.54	2,610,667.05
合计	18,820,522.51	2,690,667.05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无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939,523.86	3,383,411.06
合计	5,939,523.86	3,383,411.06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78,383.33	115,673,165.11	115,224,854.69	6,126,693.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95,638.20	5,095,638.20	
合计	5,678,383.33	120,768,803.31	120,320,492.89	6,126,693.7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78,383.33	103,444,056.80	102,995,746.38	6,126,693.75
2、职工福利费		6,904,005.80	6,904,005.80	
3、社会保险费		2,541,540.98	2,541,540.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13,781.08	2,413,781.08	
工伤保险费		117,778.78	117,778.78	
生育保险费		9,981.12	9,981.12	
4、住房公积金		2,699,879.97	2,699,879.9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681.56	83,681.56	

合计	5,678,383.33	115,673,165.11	115,224,854.69	6,126,693.75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90,933.92	4,990,933.92	
2、失业保险费		104,704.28	104,704.28	
合计		5,095,638.20	5,095,638.20	

其他说明：

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2,785.62	518,663.91
企业所得税	4,934,081.20	3,644,352.66
个人所得税	202,192.11	169,655.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795.52	104,796.80
美国州税	2,999,213.09	2,223,238.15
其他税费	211,035.26	170,754.48
合计	8,656,102.80	6,831,461.91

其他说明：

无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330,522.00	22,805,996.5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45,117.16	7,305,401.13
合计	18,075,639.16	30,111,397.7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应付融资租赁款，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系厂房、仓库及办公室租赁。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68,536.49	109,163.39
合计	268,536.49	109,163.3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4,212,986.16	
抵押、保证借款	59,330,303.33	49,133,490.48
质押、保证借款	19,901,397.63	20,001,397.63
合计	123,444,687.12	69,134,888.1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办公室租赁责任	2,334,302.88	8,367,970.02
运输设备	348,186.60	535,408.0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45,117.16	-7,305,401.13
合计	937,372.32	1,597,976.94

其他说明：

2023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19.59 万元，全部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2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525,904.91	
合计	7,525,904.91	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7,525,904.91	

其他说明：

无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424,412.22	3,000,012.69	
样品费	2,340,921.04	2,069,543.34	
销售退回	2,397,719.89	2,217,576.90	
合计	7,163,053.15	7,287,132.9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4,756.80		82,810.80	351,946.00	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34,756.80		82,810.80	351,946.00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八、政府补助。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9,150,815.00						89,150,815.00

其他说明：

无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9,627,120.50			189,627,120.50
其他资本公积	3,761,594.08			3,761,594.08
合计	193,388,714.58			193,388,714.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819,740.72	2,782,946.10				2,782,946.10	- 36,794.6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819,740.72	2,782,946.10				2,782,946.10	- 36,794.6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819,740.72	2,782,946.10				2,782,946.10	- 36,794.6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74,129.20	8,771,172.40		16,845,301.60
合计	8,074,129.20	8,771,172.40		16,845,301.6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照本期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计提金额 8,771,172.40 元。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161,093,379.07	84,429,759.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639.77	-19,125.0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1,083,739.30	84,410,633.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917,054.80	84,747,234.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71,172.40	8,074,129.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8,229,621.70	161,083,739.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9,639.77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0,853,119.03	530,680,354.06	741,015,812.49	524,682,811.62
其他业务	2,265,447.26	372,311.84	5,173,188.89	3,634,040.97
合计	793,118,566.29	531,052,665.90	746,189,001.38	528,316,852.5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无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6,567.40	1,362,448.24
教育费附加	871,325.72	817,452.16
房产税	1,324,174.68	936,029.31
土地使用税	306,090.72	306,090.72
印花税	441,451.64	654,383.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0,883.81	544,968.12
其他	248,864.52	211,766.19
合计	5,159,358.49	4,833,138.32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四、税项。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539,859.30	21,970,260.69
办公、租赁及管理费	14,737,016.68	11,379,618.20
折旧及摊销	7,721,864.72	6,164,956.65
中介机构服务费	7,608,141.04	7,037,672.83
保险及安保费	4,708,735.53	4,189,676.96
交通及差旅费	2,317,202.34	933,929.02
维护修理费	2,071,078.99	2,129,949.45
业务招待费	1,363,500.42	1,181,370.29
认证检测费	365,910.40	675,886.54
物料消耗	502,125.48	1,561,231.05
其他	7,939,768.25	2,782,172.90
合计	74,875,203.15	60,006,724.58

其他说明：

无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508,188.53	12,898,336.12
推广宣传费	9,829,950.30	3,669,635.73
佣金	7,544,663.50	7,165,736.72
保险费	2,516,729.19	2,733,047.93
样品费用	3,156,945.47	1,454,611.95
质保费	1,222,897.85	1,602,579.99
折旧及摊销费	144,422.40	62,696.73
其他	3,605,241.76	1,034,701.55
合计	50,529,039.00	30,621,346.72

其他说明：

无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12,176,476.22	12,943,066.63
直接投入	8,938,512.59	10,257,372.42
折旧与摊销	1,471,386.71	1,068,387.74
其他费用	1,270,574.05	1,518,793.24
合计	23,856,949.57	25,787,620.03

其他说明：

无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060,717.08	13,047,666.84
利息资本化	-544,750.00	
利息收入	-1,157,499.36	-451,932.96
手续费及其他	1,720,692.37	1,536,880.58
合计	21,079,160.09	14,132,614.46

其他说明：

利息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本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2.59%（上期：0.00%）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267,557.41	2,878,116.80
先进制造业的加计扣除	242,421.42	
个人所得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17,230.97	14,430.99
一次性扩岗补助	3,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首次在深就业补贴	2,830.19	
一次性留工补助		387,665.00
香港就业支持计划工资补贴		205,332.00
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174,550.00
稳岗补贴		53,909.69
企业贯标认证经费资助		30,000.00
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就业补贴		10,000.00
合计	5,533,039.99	3,754,004.48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人员保险	158,795.90	131,372.06
远期结售汇	-4,442,100.00	
合计	-4,283,304.10	131,372.06

其他说明：

无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掉期业务投资收益		60,000.00
远期结售汇业务投资收益	-4,792,443.06	
合计	-4,792,443.06	6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8,238.82	-1,930,080.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684.43	-6,136.90
合计	-177,923.25	-1,936,217.67

其他说明：

无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893,882.36	-5,301,437.43
合计	-6,893,882.36	-5,301,437.43

其他说明：

无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193,607.72	360,405.00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偿还的负债	4,718.42	101,410.12	4,718.42
其他	62,659.55	125,111.02	62,659.55
合计	67,377.97	226,521.14	67,377.97

其他说明：

无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66,500.25	524,753.97	66,500.25
盘亏损失	174,870.03		174,870.0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687.75	750,812.07	23,687.75
其他	415,059.61	579,837.99	415,059.61
合计	680,117.64	1,855,404.03	680,117.64

其他说明：

无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123,437.31	12,373,335.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28,973.47	-1,769,583.82
合计	9,794,463.84	10,603,751.5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5,711,518.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856,727.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35,758.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4,577.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62,062.1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3,360,537.21
所得税费用	9,794,463.84

其他说明：

无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3,447,064.00	1,291,980.00
其他收益	5,450,229.19	3,656,762.69
利息收入及其他	989,959.54	444,107.76

合计	9,887,252.73	5,392,850.45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61,010,952.80	59,801,578.34
押金及保证金	3,794,888.79	1,033,884.00
合计	64,805,841.59	60,835,462.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掉期业务投资收益		60,000.00
合计		6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业务	4,792,443.06	
合计	4,792,443.06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业务	4,792,443.06	
合计	4,792,443.0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44,339,271.81	31,000,000.00
保证金利息	167,916.66	
合计	44,507,188.47	3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及利息	40,267,770.80	15,326,169.39
租赁付款	6,152,513.43	8,959,809.17
发行费用	3,532,893.98	4,169,941.23
保理业务保证金		27,000,000.00
合计	49,953,178.21	55,455,919.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69,134,888.11	46,870,000.00	19,974,599.01	12,534,800.00		123,444,687.12
短期借款	246,280,180.77	585,336,586.82	1,166,222.31	285,017,463.52	226,460,333.43	321,305,192.95
长期应付款	0.00	38,500,000.00		14,643,573.09	16,330,522.00	7,525,904.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11,397.70		18,075,639.16	28,958,510.00	1,152,887.70	18,075,639.16
其他应付款-非金融机构借款	0.00	2,405,426.61	15,668,315.92	2,818,201.14		15,255,541.39
应付账款-发行相关	1,696,000.00	0.00	3,108,893.98	3,532,893.98		1,272,000.00
租赁负债	1,597,976.94	0.00	1,127,871.30	0.00	1,788,475.92	937,372.32
合计	348,820,443.52	673,112,013.43	59,121,541.68	347,505,441.73	245,732,219.05	487,816,337.85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917,054.80	84,747,234.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71,805.61	7,237,655.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785,643.95	24,636,145.8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24,215.22	6,309,809.51
无形资产摊销	666,697.56	557,952.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0,744.98	510,425.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607.72	-360,405.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687.75	750,812.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83,304.10	-131,372.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36,993.80	-4,373,371.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92,443.06	-6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20,387.62	-1,748,50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85.85	-10,539.1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18,648.51	-81,433,358.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679,958.58	-185,438,537.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18,051.97	-1,862,977.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10,545.48	-150,669,032.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127,871.30	4,190,040.8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771,839.74	62,485,858.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485,858.66	48,295,293.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85,981.08	14,190,565.2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1,771,839.74	62,485,858.66
其中：库存现金	14,807.81	29,709.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757,031.93	62,456,149.4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771,839.74	62,485,858.66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18.92	18.66	使用受限制
其他货币资金	30,682,996.90	32,597,656.28	使用受限制
合计	30,683,015.82	32,597,674.94	

其他说明：

无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185,029.76	7.0827	36,724,010.28
欧元	23,440.60	7.8592	184,224.36
港币	4,918,785.14	0.90622	4,457,501.4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6,083,089.47	7.0827	113,911,697.79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其中：港币	641,778.00	0.90622	581,592.06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80,574.60	7.0827	3,403,765.72
港币	407,048.51	0.90622	368,875.50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5,792,659.30	7.0827	41,027,668.0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84,451.42	7.0827	6,972,574.07
欧元	278,475.00	7.8592	2,188,590.72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547,258.17	7.0827	3,876,065.4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46,362.92	7.0827	1,036,644.65
港币	144,394.32	0.90622	130,853.0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境外经营实体包括 NEWTECHWOOD COMPANY LIMITED 和 NEWTECHWOOD AMERICA, INC.，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港币和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

54、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元）
短期租赁费用	1,413,052.50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12,176,476.22	12,943,066.63
直接投入	8,938,512.59	10,257,372.42
折旧与摊销	1,471,386.71	1,068,387.74
其他费用	1,270,574.05	1,518,793.24
合计	23,856,949.57	25,787,620.0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3,856,949.57	25,787,620.03
------------	---------------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NEWTECHWOOD COMPANY LIMITED	19,600,000.00 港币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NEWTECHWOOD AMERICA, INC.	100.00 股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设立
美新科技（建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福建	福建	生产	100.00%		设立
美新工程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东	广东	贸易	100.00%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	------------	--------	------	----------

递延收益	434,756.80		82,810.80		351,946.00	与资产相关
------	------------	--	-----------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184,746.61	2,795,306.00

其他说明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美国疫情防控补贴	财政拨款		2,405,426.6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惠州市资本市场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补助	财政拨款	652,245.00	723,92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国家绿色制造品牌项目（绿色设计产品10种）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惠州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406,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促生产”行动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奖励资金（第一批）	财政拨款		49,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143,061.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95,306.00	5,184,746.61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相关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这些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2.71%（2022 年：64.9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6.47%（2022 年：87.27%）。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18,163.23 万元（上年年末：1,207.59 万元）。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占比较大，美元汇率波动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影响。

本公司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2、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4.96%（上年年末：52.27%）。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54,716.71		4,254,716.7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254,716.71		4,254,716.71

(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442,100.00		4,442,1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442,100.00		4,442,1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	20,000,000.00 港币	48.01%	48.01%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5 月 4 日，公司编号 0513581，住所为香港新界上水龙琛路 39 号上水广场北座 11 楼 1115 号，现任董事为林东亮、林东融、林东琦。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林东亮、林东融、林东琦。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8.0125%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林东亮、林东融、林东琦为同胞兄弟关系，合计持有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林东亮、林东融、林东琦。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审计报告附注七、1。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陈建军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圣诺木业贸易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陈建军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圣象（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陈建军间接控制的企业
林桂兰、庄德慈、林楚峰、林楚琛	实际控制人亲属
郑小明、王洋、邹小敏、何国强、李青海、赖茂丰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圣象（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5,480.51	405,295.09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8,696.22	
邹小敏	销售商品		340.22
何国强	销售商品		177.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东融、林东琦、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	2020 年 09 月 01 日	2030 年 09 月 23 日	否
林东亮	15,000 万元	2020 年 09 月 24 日	2030 年 09 月 23 日	否
林东亮、林东琦、林东融、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200 万港元、800 万美元	2020 年 12 月 01 日		否
林东亮、林东琦、林东融、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720 万美元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否
林东亮、林东琦、林东融	2,400 万元	2022 年 03 月 08 日	2025 年 02 月 28 日	否
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2,400 万元	2022 年 03 月 01 日	2025 年 02 月 28 日	否
林东融	600 万美元	2022 年 04 月 04 日	2024 年 03 月 27 日	否
林东亮、林东琦、林东融、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700 万港元、800 万美元	2022 年 05 月 25 日		否
林东融	800 万元	2023 年 02 月 13 日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888,234.44	5,745,295.29

(4) 其他关联交易

无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圣象集团有限公司	55,026.72	2,751.34		
应收账款	圣象(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62.34	33.11	260,531.66	13,026.58

6、关联方承诺

无

7、其他

免除租金事项

2020年3月，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宝添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美化塑胶转让给第三方。协议中约定，转让后美化塑胶免除本公司租金两年，作为转让对价的一部分。同时，本公司与美化塑胶签署《房产和土地租赁合同》，约定美化塑胶免除本公司自租赁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租金。新兴亚洲、林东亮与本公司约定，部分免除的租金用于抵扣林东亮、新兴亚洲应向本公司支付的资金拆借利息，剩余部分也无需本公司偿付。2022年度、2023年1-3月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	--
林东亮	--	--
租金抵扣利息金额	--	--
免收租金金额	--	921,096.00
小计	--	921,096.00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元)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39,312,019.9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20年3月，美化塑胶与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向公司出租其名下土地及建筑物。美化塑胶主张公司临时堆放废弃物侵占未出租土地、污染土地地质，向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审法院判决公司支付土地占用费及律师费，驳回其他诉讼请求。公司提起上诉，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2、2020年3月，林氏三兄弟因其他业务资金需求，转让美化塑胶母公司宝添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美化塑胶名下拥有一项土地使用权。由于历史原因，美化塑胶在缴纳完毕出让价款及税费后未获取惠东县国土资源局提供的收款凭证及相应票据。股权受让方顾虑可能存在补交出让价款、多交税费等风险，向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林氏三兄弟继续履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向股权受让方交付主管部门就土地出让事宜盖章确认的文件，并要求公司就林氏三兄弟前述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公司已就前述土地出让事宜取得主管部门相关确认文件，并向股权受让方交付以供确认。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847号文核准，2024年3月11日，本公司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170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简称为“美新科技”，证券代码为“301588”。

截至2024年4月15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2,149,953.24	189,881,399.07
1 至 2 年	19,255,379.72	4,979,992.13
合计	311,405,332.96	194,861,391.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1,405,332.96	100.00%	1,226,946.28	0.39%	310,178,386.68	194,861,391.20	100.00%	5,345,737.03	2.74%	189,515,654.17
其中：										
应收境内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15,251,173.37	4.90%	737,598.93	4.84%	14,513,574.44	16,115,402.37	8.27%	4,098,290.17	25.43%	12,017,112.20
应收境外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1,932,929.15	0.62%	486,562.90	25.17%	1,446,366.25	13,253,069.29	6.80%	1,234,898.57	9.32%	12,018,170.72
应收关联方企业客户	294,221,230.44	94.48%	2,784.45	0.00%	294,218,445.99	165,492,919.54	84.93%	12,548.29	0.01%	165,480,371.25
合计	311,405,332.96	100.00%	1,226,946.28	0.39%	310,178,386.68	194,861,391.20	100.00%	5,345,737.03	2.74%	189,515,654.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26,946.2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境内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15,251,173.37	737,598.93	4.84%
应收境外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1,932,929.15	486,562.90	25.17%
应收关联方企业客户	294,221,230.44	2,784.45	0.00%
合计	311,405,332.96	1,226,946.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 1、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境内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 2、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境外非关联方企业客户
- 3、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关联方企业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118,790.75 元。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45,737.03		4,118,790.75			1,226,946.28
合计	5,345,737.03		4,118,790.75			1,226,946.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221,834,369.26			71.24%	

单位 2	52,874,091.20			16.98%	
单位 3	19,457,080.92			6.25%	
单位 4	2,125,806.82			0.68%	30,921.89
单位 5	1,763,552.07			0.57%	17,080.72
合计	298,054,900.27			95.72%	48,002.6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102,413.75	3,873,417.85
合计	7,102,413.75	3,873,417.8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32,240.00	996,304.00
出口退税款	2,864,514.67	2,787,954.86
其他	4,017,271.08	138,974.19
合计	7,114,025.75	3,923,233.0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81,785.75	3,813,233.05
1 至 2 年	232,240.00	110,000.00
合计	7,114,025.75	3,923,233.0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14,025.75	100.00%	11,612.00	0.16%	7,102,413.75	3,923,233.05	100.00%	49,815.20	1.27%	3,873,417.85
其中：										
保证金及押金	232,240.00	3.26%	11,612.00	5.00%	220,628.00	996,304.00	25.40%	49,815.20	5.00%	946,488.80
出口退税款	2,864,514.67	40.27%			2,864,514.67	2,787,954.86	71.06%			2,787,954.86

其他	4,017,271.08	56.47%			4,017,271.08	138,974.19	3.54%			138,974.19
合计	7,114,025.75	100.00%	11,612.00	0.16%	7,102,413.75	3,923,233.05	100.00%	49,815.20	1.27%	3,873,417.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	232,240.00	11,612.00	5.00%
出口退税款	2,864,514.67	0.00	
其他	4,017,271.08	0.00	
合计	7,114,025.75	11,612.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 1、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 2、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出口退税款
- 3、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9,815.20			49,815.2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38,203.20			38,203.2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612.00			11,612.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8,203.20 元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815.20		38,203.20			11,612.00
合计	49,815.20		38,203.20			11,612.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其他	4,000,000.00	1 年以内	56.23%	
单位 2	出口退税款	2,864,514.67	1 年以内	40.27%	
单位 3	押金	127,240.00	1 至 2 年	1.79%	6,362.00
单位 4	押金	100,000.00	1 至 2 年	1.40%	5,000.00
单位 5	其他	11,233.08	1 年以内	0.15%	
合计		7,102,987.75		99.84%	11,362.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0,686,599.60		70,686,599.60	21,800,032.13		21,800,032.13
合计	70,686,599.60		70,686,599.60	21,800,032.13		21,800,032.1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NEWTECHWORLD COMPANY LIMITED	83,880.00		17,886,567.47				17,970,447.47	
美新科技(建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0,000,000.00				50,000,000.00	
美新工程材料(深	1,716,152.13		1,000,000.00				2,716,152.13	

圳)有限公司								
合计	21,800,03 2.13		48,886,56 7.47				70,686,59 9.6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2,208,157.05	476,430,419.40	624,175,082.82	472,227,027.32
其他业务	13,110,761.28	372,311.84	13,386,973.21	3,634,040.97
合计	665,318,918.33	476,802,731.24	637,562,056.03	475,861,068.2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户外地板					278,049,582.49	225,138,371.11			278,049,582.49	225,138,371.11
墙板					263,506,794.65	182,894,924.35			263,506,794.65	182,894,924.35
组合地板					30,064,945.85	22,306,228.17			30,064,945.85	22,306,228.17
其他型材					40,569,411.14	25,064,453.92			40,569,411.14	25,064,453.92
配件					40,017,422.92	21,026,441.85			40,017,422.92	21,026,441.85
其他							13,110,761.28	372,311.84	13,110,761.28	372,311.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51,904,662.63	37,936,253.75	13,110,761.28	372,311.84	65,015,423.91	38,308,565.59
境外					600,303,494.42	438,494,165.65			600,303,494.42	438,494,165.6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52,208,157.05	476,430,419.40	13,110,761.28	372,311.84	665,318,918.33	476,802,731.2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掉期业务投资收益		60,000.00
远期结售汇业务投资收益	-4,792,443.06	
合计	-4,792,443.06	60,000.00

6、其他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69,919.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67,557.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075,747.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9,051.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061.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351.58	
合计	-3,721,908.9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系个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5%	0.85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1%	0.89	0.8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